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第1季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09號1、2樓
電話：(02)2718-000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5~7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11		-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48		六~四一
	(七) 關係人交易	48~52		四二
	(八) 質押之資產	52~53		四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56		四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	56~97		四五~四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97~98		五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7~9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7~98		
	3. 大陸投資資訊	98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98		
	(十四) 部門資訊	98~99		五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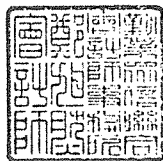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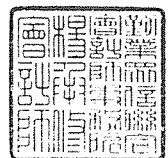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旭然



會計師 楊 承 修

楊承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5 月 10 日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5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5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538,990	2	\$	10,971,118	2	\$	7,686,579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53,302,859	10		54,414,461	10		63,715,176	12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22,472,534	4		9,538,090	2		18,039,724	3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九)		31,961,217	6		27,855,242	5		35,655,351	7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十及十二)		16,990,854	3		17,888,230	3		14,436,429	3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01,826	-		186,231	-		341,235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十一、十二及四二)		283,780,393	52		282,416,950	53		265,451,312	5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三及四二)		36,476,768	7		39,978,425	8		26,845,634	5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十四)		7,787,334	2		7,192,115	1		5,127,655	1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十六)		53,293	-		53,447	-		53,642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七及四三)		56,199,505	10		57,403,743	11		57,731,406	1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十八及四四)		8,111,397	2		8,156,305	2		7,747,869	2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九、二七及四三)		5,364,521	1		5,415,376	1		4,818,423	1
	無形資產(附註二十)									
19007	商 譽		1,985,307	-		1,985,307	-		1,985,307	-
19009	電腦軟體		188,606	-		182,423	-		158,175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合計		2,173,913	-		2,167,730	-		2,143,482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47,080	-		1,447,039	-		1,757,682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十九、二一、四二及四四)		7,744,882	1		7,622,068	2		8,162,902	2
10000	資 產 合 計		<u>\$543,607,366</u>	<u>100</u>		<u>\$532,706,570</u>	<u>100</u>		<u>\$519,714,501</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二)	\$	5,892,540	1	\$	8,389,312	2	\$	6,726,711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八)		59,484	-		39,523	-		32,187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三)		40,496,709	7		28,874,137	5		30,410,214	6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四)		4,666,445	1		6,981,464	1		3,682,476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3,337	-		97,549	-		35,511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五及四二)		434,458,723	80		431,618,915	81		422,368,931	8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六)		11,700,000	2		11,200,000	2		12,100,000	2
2410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七)		1,117,929	-		1,135,884	-		631,686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八)		4,216,806	1		4,235,138	1		3,405,129	1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二九)		238,455	-		189,572	-		1,044,562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29,593	-		834,410	-		804,269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一及四四)		2,895,326	1		2,892,210	1		2,578,684	1
20000	負債合計		<u>506,695,347</u>	<u>93</u>		<u>496,488,114</u>	<u>93</u>		<u>483,820,360</u>	<u>9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26,051,524	5		26,051,524	5		26,051,524	5
31500	資本公積		32,413	-		32,413	-		32,413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374,367	1		4,374,367	1		3,450,907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558,842	-		558,842	-		558,842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401,764	1		3,740,039	1		3,730,443	1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9,334,973	2		8,673,248	2		7,740,192	2
32500	其他權益		1,214,361	-		1,192,131	-		1,802,375	-
31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6,633,271</u>	<u>7</u>		<u>35,949,316</u>	<u>7</u>		<u>35,626,504</u>	<u>7</u>
38000	非控制權益		278,748	-		269,140	-		267,637	-
30000	權益合計		<u>36,912,019</u>	<u>7</u>		<u>36,218,456</u>	<u>7</u>		<u>35,894,141</u>	<u>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543,607,366</u>	<u>100</u>		<u>\$532,706,570</u>	<u>100</u>		<u>\$519,714,50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憲章



經理人：林鴻聯



會計主管：楊巨昌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利息淨收益（附註三三及四二）				
41000	利息收入	\$ 2,521,554	85	\$ 2,497,669	93
51000	利息費用	<u>885,370</u>	<u>30</u>	<u>969,670</u>	<u>36</u>
49010	利息淨收益合計	<u>1,636,184</u>	<u>55</u>	<u>1,527,999</u>	<u>57</u>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四）	578,312	19	555,291	21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附註三五）	53,980	2	63,434	2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利益（附註三六）	149,938	5	59,292	2
4975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六）	(154)	-	(152)	-
49600	兌換淨損益	(100,586)	(3)	(135,258)	(5)
49831	證券經紀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53,031	2	46,729	2
49851	租賃收入	596,364	20	520,269	19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u>3,365</u>	<u>-</u>	<u>43,134</u>	<u>2</u>
4xxxx	淨 收 益	<u>2,970,434</u>	<u>100</u>	<u>2,680,738</u>	<u>100</u>
582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附註十二）	<u>44,876</u>	<u>2</u>	(<u>75,528</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三十及三七)	\$ 810,093	27	\$ 732,474	27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三八)	483,563	16	445,589	17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附註三九及四二)	848,898	29	790,776	29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u>2,142,554</u>	<u>72</u>	<u>1,968,839</u>	<u>73</u>
61001	稅前淨利	783,004	26	787,427	30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十)	<u>111,671</u>	<u>4</u>	<u>127,801</u>	<u>5</u>
64000	合併淨利	<u>671,333</u>	<u>22</u>	<u>659,626</u>	<u>25</u>
	其他綜合損益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75,893)	(23)	(251,331)	(9)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610,655	21	274,800	10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附註三二及四十)	<u>87,468</u>	<u>3</u>	<u>60,629</u>	<u>2</u>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2,230</u>	<u>1</u>	<u>84,098</u>	<u>3</u>
66000	綜合利益總額	<u>\$ 693,563</u>	<u>23</u>	<u>\$ 743,724</u>	<u>28</u>
	淨利歸屬於：				
67101	母公司業主	\$ 661,725	22	\$ 652,242	25
67111	非控制權益	<u>9,608</u>	<u>1</u>	<u>7,384</u>	-
67100		<u>\$ 671,333</u>	<u>23</u>	<u>\$ 659,626</u>	<u>2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利益歸屬於：						
67301	母公司業主	\$	683,955	23	\$	736,340	28
67311	非控制權益		9,608	-		7,384	-
67300		\$	693,563	23	\$	743,724	28
	每股盈餘（附註四一）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	0.25		\$	0.25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	0.25		\$	0.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憲章



經理人：林鴻聯



會計主管：楊巨昌





民國 106 年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illegibl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憲章

經理人：林鴻聯

暨巨橋二管莊古會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783,004	\$ 787,427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7,889	432,205
A20200	攤銷費用	15,674	13,384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	44,876	(75,52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3,980)	(63,434)
A20900	利息費用	885,370	969,670
A21200	利息收入	(2,521,554)	(2,497,669)
A21300	股利收入	(3,750)	(3,4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之份額	154	15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2,986)	(8,40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46,188)	(55,81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711,602	(403,237)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2,489,667)	(8,957,187)
A41150	應收款項	942,826	778,098
A41160	貼現及放款	(1,384,510)	13,386,917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58,500	(3,195,299)
A411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49,329)	(884,149)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	1,185,742	3,412,731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496,772)	2,944,735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370,836)	17,628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622,572	3,423,278
A42150	應付款項	(2,393,519)	(484,429)
A42160	存款及匯款	2,839,808	1,350,825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	17,085	(4,111)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1,362,011	\$ 10,884,36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73,134	2,495,60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750	3,4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06,870)	(864,76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868)	(48,46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13,157</u>	<u>12,470,22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4,557)	(92,07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7	6,753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589)	(1,077,771)
B035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	(5,834)
B03600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11,56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6,465)	(123,58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1,320)	(9,755)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419,226)	(1,208,3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52,582)</u>	<u>(2,510,56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	729,802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35,417)	-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500,000	2,5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3,081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3,589)	-
C04300	其他負債減少	-	(12,911)
C04400	其他負債增加	27,35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8,349</u>	<u>3,229,97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55,077)</u>	<u>(267,671)</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73,847	12,921,95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8,026,360</u>	<u>78,518,946</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0,300,207</u>	<u>\$ 91,440,904</u>

(接次頁)

(承前頁)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6年3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38,990	\$ 7,686,579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8,800,000	48,098,974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31,961,217</u>	<u>35,655,351</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0,300,207</u>	<u>\$ 91,440,9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憲章



經理人：林鴻聯



會計主管：楊巨昌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銀行，母公司）係於 80 年 8 月 1 日取得商業銀行設立許可，同年 12 月 31 日取得公司執照，並於 81 年 1 月 21 日開始正式營業。聯邦銀行主要營業項目為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匯兌、承兌、保證、開發信用狀業務、買賣短期票券、投資、外匯業務、儲蓄業務、信託業務及其他代理業務等。

聯邦銀行於 94 年 3 月 19 日概括承受中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興銀行）之資產、負債及營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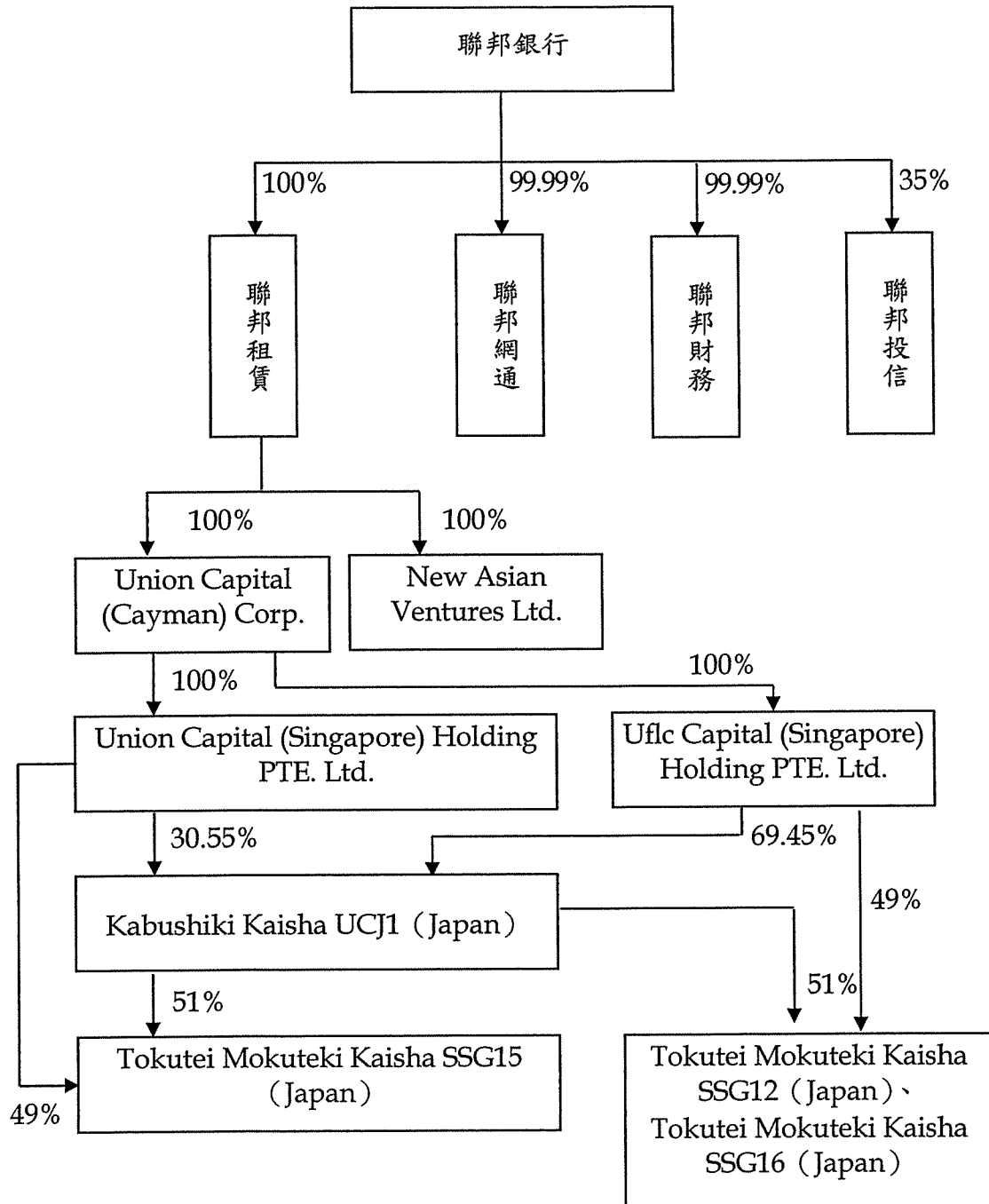
聯邦銀行於 99 年 8 月 16 日與聯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聯邦票券）完成合併。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設有營業部、信託部、財富管理部、證券金融部、票券金融部、國外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越南辦事處、香港辦事處及 90 個國內分行（含營業部）。

聯邦銀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外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業務。

聯邦銀行之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與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圖示如下：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聯邦租賃）於 85 年 11 月 11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不動產、交通設備與各項機器設備等之買賣及租賃業務、應收帳款受讓業務暨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務。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及 New Asian Ventures Ltd.係聯邦租賃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分別於 86 年 7 月及 86 年 10 月設立於英屬西印度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主要從事金融投資業務。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及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係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分別於 105 年 3 月及 103 年 9 月於新加坡設立，主要業務為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Kabushiki Kaisha UCJ1（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業務為不動產買賣及租賃等業務。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SSG12 及 SSG16 主要業務係以不動產為基礎發行證券所成立之特殊目的公司。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聯邦財務）係於 85 年 4 月 23 日於香港設立，主要業務為金融服務及金融投資。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邦網通）於 87 年 8 月 10 日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資訊軟體服務、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暨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等業務。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聯邦投信）於 87 年 11 月 20 日獲准籌設，並於 88 年 2 月 26 日取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特許證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主要經營項目為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及相關商品之投資。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且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5 月 10 日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若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將另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部門資訊揭露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106 年追溯適用 IAS 24 之修正時，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公司係視為關係人。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前述修正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投資性不動產取得交易。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其中，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

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前述修正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交易。

6.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該修正闡明，本公司（非屬投資個體）所持有之關聯企業或合資若為投資個體，於採用權益法時可沿用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之作法。適用前述修正前，本公司係將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子公司調整納入合併後之結果，再以權益法認列該等投資。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本公司將選擇沿用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子公司之衡量。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四二。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

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適用 IFRS 15 後，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客戶合約之各履約義務。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採剩餘價值法決定合約各組成部分所應認列之收入金額。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之增額成本，在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將認列為資產，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該等規定將使若干客戶取得成本延後認列為費用。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6.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IFRS 2 之修正規定，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時，應考量市價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係藉由調整報酬數量而納入交易產生之負債金額衡量。此修正適用於首次適用日尚未既得及給與日在首次適用日以後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

IFRS 2 之修正亦規定，當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由現金交割修改為權益交割，本公司係按修改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就已收取商品或勞務之範圍內認列於權益，其與除列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負債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此修正適用於首次適用日以後發生之修改。

IFRS 2 之修正亦規定，當本公司保留與代扣稅款等值數量之權益工具用以依法代員工繳納稅款時，該股份基礎給付具淨額交割特性。若除淨額交割特性外，該交易係屬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則該具有淨額交割特性之股份基礎給付整體分類為權益交割。此修正適用於首次適用日尚未既得、已既得但尚未行使及給與日在首次適用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

7.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 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依 IFRS 12 之規定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本公司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揭露，均應依 IFRS 12 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將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8.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本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本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本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9.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本公司合併報告編製原則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報告。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5,591,825	\$ 5,818,152	\$ 5,403,322
待交換票據	1,925,833	3,563,014	1,146,964
存放銀行同業	<u>2,021,332</u>	<u>1,589,952</u>	<u>1,136,293</u>
	<u>\$ 9,538,990</u>	<u>\$10,971,118</u>	<u>\$ 7,686,579</u>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存款準備金—甲戶	\$ 3,305,048	\$ 3,985,664	\$ 4,673,207
存款準備金—乙戶	11,121,971	11,164,239	10,888,116
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	75,840	64,558	54,879
轉存央行存款	38,800,000	39,200,000	47,700,000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u>-</u>	<u>-</u>	<u>398,974</u>
	<u>\$ 53,302,859</u>	<u>\$ 54,414,461</u>	<u>\$ 63,715,176</u>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除符合規定情況外，存款準備金乙戶之金額不得動用。

另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商業本票	\$21,316,021	\$ 8,300,747	\$14,868,326
政府公債	150,713	151,223	153,113
上市櫃股票	161,492	192,085	236,931
基金受益憑證	132,422	128,425	158,951
	<u>21,760,648</u>	<u>8,772,480</u>	<u>15,417,321</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遠期外匯合約	356,063	418,515	310,586
外匯換匯合約	17,941	15,982	34,706
外幣選擇權合約	34,327	8,145	25,064
	<u>408,331</u>	<u>442,642</u>	<u>370,356</u>
	<u>22,168,979</u>	<u>9,215,122</u>	<u>15,787,677</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公司債	-	-	1,051,944
短率連結型保本型商品	303,555	322,968	1,200,103
	<u>303,555</u>	<u>322,968</u>	<u>2,252,047</u>
	<u>\$22,472,534</u>	<u>\$ 9,538,090</u>	<u>\$18,039,724</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外幣選擇權合約	\$ 33,003	\$ 8,135	\$ 25,091
遠期外匯合約	11,919	23,924	7,096
外匯換匯合約	14,562	7,464	-
	<u>\$ 59,484</u>	<u>\$ 39,523</u>	<u>\$ 32,187</u>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用以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公司之部位。本公司之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配合客戶交易需求及軋平部位為目的所承作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外匯換匯合約	\$21,129,354	\$11,133,826	\$19,622,415	
遠期外匯合約	3,776,147	3,090,128	3,412,627	
外幣選擇權合約				
買入選擇權	2,647,161	1,684,467	1,914,166	
賣出選擇權	2,647,161	1,684,467	1,914,231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17,781,514 仟元、7,054,785 仟元及 10,625,338 仟元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

九、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商業本票	\$ 13,894,799	\$14,877,255	\$ 15,879,189
公司債	16,083,142	12,037,280	16,292,279
政府公債	1,983,276	940,707	3,483,883
	<u>\$ 31,961,217</u>	<u>\$27,855,242</u>	<u>\$ 35,655,351</u>
約定到期日	106年4月-5月	106年1月-2月	105年4月-6月
約定賣回價款	<u>\$ 31,972,037</u>	<u>\$27,862,410</u>	<u>\$ 35,668,810</u>

本公司附賣回票債券投資無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賣出。

十、應收款項－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3,411,292	\$14,489,307	\$ 12,847,288
應收利息	880,235	832,465	689,940
應收跨行清算基金	1,000,036	800,493	300,553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777,840	799,844	-
應收可轉換公司債券	483,025	513,962	-
應收交割帳款	401,890	438,998	224,527
應收承兌票款	123,954	135,531	74,060
應收非同業代收款	60,687	68,197	68,017
交割代價	57,924	38,153	166,760
其他	146,179	139,526	173,259
	<u>17,343,062</u>	<u>18,256,476</u>	<u>14,544,404</u>
減：備抵呆帳	<u>352,208</u>	<u>368,246</u>	<u>107,975</u>
淨 額	<u>\$ 16,990,854</u>	<u>\$17,888,230</u>	<u>\$ 14,436,429</u>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七。

本公司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

十一、貼現及放款－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貼現及透支	\$ 52,842	\$ 43,283	\$ 700,274
應收帳款融資	28,150	29,690	35,558
短期放款	47,275,920	48,432,945	38,201,463
短期擔保放款	53,591,944	53,347,371	50,261,478
中期放款	16,565,117	15,783,090	14,863,213
中期擔保放款	46,195,535	45,771,509	45,007,244
長期放款	4,996,933	4,792,014	4,381,440
長期擔保放款	118,066,013	117,212,237	114,710,526
押 匯	132,484	22,985	53,813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190,489</u>	<u>179,120</u>	<u>99,871</u>
小 計	287,095,427	285,614,244	268,314,880
減：備抵呆帳	<u>3,315,034</u>	<u>3,197,294</u>	<u>2,863,568</u>
	<u>\$ 283,780,393</u>	<u>\$ 282,416,950</u>	<u>\$ 265,451,312</u>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已停止對內計息之催收款餘額分別為 190,489 仟元、179,120 仟元及 99,871 仟元。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1,694 仟元及 1,109 仟元。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七。

本公司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貼現及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

十二、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應 收 款 項	貼 現 及 放 款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368,246	\$ 3,197,294	\$ 134,621	\$ 3,700,161
提列(迴轉)呆帳	(25,074)	20,950	49,000	44,876
沖 銷	(47,201)	(17,642)	-	(64,843)
收 回	71,705	118,992	-	190,697
外幣換算差額	(15,468)	(4,560)	(117)	(20,145)
期末餘額	<u>\$ 352,208</u>	<u>\$ 3,315,034</u>	<u>\$ 183,504</u>	<u>\$ 3,850,746</u>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應 收 款 項	貼 現 及 放 款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113,358	\$ 2,796,860	\$ 194,006	\$ 3,104,224
迴轉呆帳	(38,319)	(37,209)	-	(75,528)
沖 銷	(41,711)	(2,872)	-	(44,583)
收 回	74,647	108,331	-	182,978
外幣換算差額	-	(1,542)	(31)	(1,573)
期末餘額	<u>\$ 107,975</u>	<u>\$ 2,863,568</u>	<u>\$ 193,975</u>	<u>\$ 3,165,518</u>

十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國外公司債	\$11,283,377	\$13,035,783	\$ 6,046,271
國外金融債券	6,558,504	8,473,037	6,895,826
國內公司債	4,231,751	4,424,558	4,407,587
國外政府公債	5,194,026	5,377,258	-
國內上市櫃股票	3,593,658	3,419,143	3,994,563
基金受益憑證	2,126,341	1,922,850	2,286,123
國外上市櫃股票	2,537,949	2,377,519	2,328,329
國內政府公債	951,162	948,277	886,935
	<u>\$36,476,768</u>	<u>\$39,978,425</u>	<u>\$26,845,634</u>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14,126,095 仟元、14,636,448 仟元及 3,970,924 仟元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

十四、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國內政府公債	\$ 7,461,246	\$ 6,864,356	\$ 4,799,894
國內公司債	300,000	300,000	300,000
資產基礎證券	26,088	27,759	27,761
	<u>\$ 7,787,334</u>	<u>\$ 7,192,115</u>	<u>\$ 5,127,655</u>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未依附買回條件賣出。

十五、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制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分期、租賃、應收帳款收買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軟硬體設備經銷、系統程式開發、系統建置外委、網頁網站設計及電子商務等	99.99%	99.99%	99.99%	—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	進出口貿易融資	99.99%	99.99%	99.99%	—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投資信託業	35.00%	35.00%	35.00%	(一)
	邦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人身保險經紀人業務	-	-	100.00%	(二)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分期、租賃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New Asian Ventures Ltd.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三)及(五)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三)及(五)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等業務	30.55%	30.55%	100.00%	(四)及(五)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49.00%	49.00%	(四)及(五)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等業務	69.45%	69.45%	-	(四)及(五)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49.00%	-	(四)及(五)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49.00%	-	(四)及(五)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51.00%	51.00%	(四)及(五)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51.00%	100.00%	(四)及(五)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51.00%	-	(四)及(五)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51.00%	-	(四)及(五)

(一) 聯邦銀行對於聯邦投信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具有控制能力，故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 (二) 聯邦銀行為整合整體資源，強化管理及發揮經營綜效，經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26 日通過與邦聯保經之合併案，並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3 月 21 日金管保綜字第 10502022990 號函核准在案，於 105 年 8 月 1 日完成合併。
- (三)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及 Union Capti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係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分別於 105 年 3 月及 103 年 9 月在新加坡投資美金 1 美元所設立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四) Kabushiki Kaisha UCJ1、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SSG12 及 SSG16 係 Union Capti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及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為取得不動產而以不動產證券化架構於日本所設立之個體。
- (五) Union Capti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Kabushiki Kaisha UCJ1、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SSG12 及 SSG16 財務報告結束日為非曆年制，為適用權益法會計，本公司認列前述公司資產負債表日為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並對該日至 106 年 3 月 31 日之間所發生重大交易之影響予以適當調整。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聯邦建築經理公司	\$ 53,293	\$ 53,447	\$ 53,642

有關本公司之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154)	(\$ 1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淨額	\$ 50,473,567	\$51,433,548	\$ 50,159,681
質押之資產（附註四三）	4,764,262	4,898,176	6,128,330
存放銀行同業一定定期存款	337,500	464,500	841,21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59	600,059	600,659
其 他	24,117	7,460	1,518
	<u>\$ 56,199,505</u>	<u>\$57,403,743</u>	<u>\$ 57,731,406</u>

（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係由美國政府保證之不動產抵押債權擔保債券。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中分別有 11,718,904 仟元、10,163,828 仟元及 18,892,058 仟元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

（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一卡通票證公司	\$ 123,320	\$ 123,320	\$ 123,320
財金資訊公司	118,782	118,782	118,782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75,000	75,000	75,000
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司	71,250	71,250	71,250
宏仁國際開發公司	64,320	64,320	64,32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	50,000	50,000	50,000
其 他	97,387	97,387	97,987
	<u>\$ 600,059</u>	<u>\$ 600,059</u>	<u>\$ 600,659</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三) 存放銀行同業－定期存款

本公司存放銀行同業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或不可提前解約及動用之定期存款。

十八、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	\$ 3,845,623	\$ 3,845,623	\$ 3,421,707
房屋及建築	3,704,413	3,730,266	3,792,679
機械及電腦設備	336,314	345,483	295,653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206	37,204	36,630
租賃權益改良	157,039	150,768	144,574
預付設備款	29,802	46,961	56,626
	<u>\$ 8,111,397</u>	<u>\$ 8,156,305</u>	<u>\$ 7,747,869</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50 至 55 年
房屋裝修	5 年
機器及電腦設備	3 至 5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至 5 年
租賃權益改良	5 年

十九、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土地	\$ 4,511,698	\$ 4,542,134	\$ 4,063,153
房屋及建築	852,823	873,242	755,270
	<u>\$ 5,364,521</u>	<u>\$ 5,415,376</u>	<u>\$ 4,818,423</u>

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於日本東京取得投資性租賃不動產 1,026,015 仟元，該取得金額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進行之評價為基礎。除前述交易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處分及減損情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15至50年
房屋裝修	6至15年

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453,842 仟元、6,500,254 仟元及 5,026,131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進行之評價及本公司管理階層以週邊同性質房市交易之行情推估為基礎。

另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底匯出 620,115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其他)於日本東京購買投資性租賃不動產，並於 4 月完成相關過戶手續。該取得金額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十、商 譽

聯邦銀行於 94 年 3 月 19 日因概括承受中興銀行之營業暨資產及負債，認列商譽 3,309,000 仟元，原按 5 年平均攤銷，94 年度攤銷商譽計 551,500 仟元，惟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攤銷。聯邦銀行於 99 年 8 月 16 日合併聯邦票券，並認列商譽 130,498 仟元。

聯邦銀行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係以每一業務單位為現金產生單位，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已分攤至相關業務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決定，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預估各現金產生單位未來 5 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累計認列商譽減損損失皆為 902,691 仟元。

二一、其他資產－淨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出租資產－淨額	\$ 5,236,742	\$ 5,201,173	\$ 4,930,431
存出保證金	1,857,674	1,772,777	2,107,413
預付款項	558,600	526,584	425,378
預付退休金	23,119	23,100	23,439
其他（附註十九）	68,747	98,434	676,241
	<u>\$ 7,744,882</u>	<u>\$ 7,622,068</u>	<u>\$ 8,162,902</u>

二二、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4,407,370	\$ 6,936,890	\$ 5,246,211
中華郵政轉存款	1,258,270	1,339,430	1,345,060
透支銀行同業	98,364	61,415	61,89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8,536	51,577	73,547
	<u>\$ 5,892,540</u>	<u>\$ 8,389,312</u>	<u>\$ 6,726,711</u>

二三、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資產基礎證券	\$ 9,663,293	\$ 8,166,461	\$ 15,495,360
公司債	7,228,877	7,514,752	3,303,962
商業本票	17,636,902	6,908,529	10,475,727
政府公債	5,146,704	5,459,089	1,135,165
金融債	820,933	825,306	-
	<u>\$ 40,496,709</u>	<u>\$28,874,137</u>	<u>\$ 30,410,214</u>
約定到期日	106年4月-6月	106年1月-6月	105年4月-6月
約定買回價格	<u>\$ 40,522,951</u>	<u>\$28,907,147</u>	<u>\$ 30,423,449</u>

二四、應付款項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1,925,948	\$ 3,563,016	\$ 1,146,965
應付費用	382,875	772,010	320,894
應付利息	734,777	656,277	737,613
應付股票基金款	26,611	284,614	16,935
交割代價	136,441	283,907	26,946
應付交割帳款	323,809	191,923	362,754
應付代收款	194,963	163,534	253,293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承兌匯票	\$ 123,954	\$ 135,531	\$ 74,199
應付國內基金款	88,635	10,366	6,151
應付稅款	46,233	84,437	52,967
應付設備款	35,389	70,777	70,777
應付本行支票備付款	66,995	67,087	70,826
待匯款項	48,040	65,258	63,472
應付拒絕往來專戶	44,303	44,243	44,374
其 他	487,472	588,484	434,310
	<u>\$ 4,666,445</u>	<u>\$ 6,981,464</u>	<u>\$ 3,682,476</u>

二五、存款及匯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支票存款	\$ 3,562,003	\$ 5,467,993	\$ 3,769,104
活期存款	68,384,245	67,049,529	58,882,738
儲蓄存款	286,077,711	285,095,150	283,053,329
定期存款	76,098,886	73,682,528	76,356,872
可轉讓定期存單	232,300	250,700	198,900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103,578	73,015	107,988
	<u>\$ 434,458,723</u>	<u>\$ 431,618,915</u>	<u>\$ 422,368,931</u>

二六、應付金融債券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98-1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2.95%，到期日：105 年 6 月	\$ -	\$ -	\$ 900,000
100-1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2.78%，到期日：107 年 6 月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1-1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2.32%，到期日：108 年 3 月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2-1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2.10%，到期日：109 年 12 月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04-1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2.08%，到期日：111 年 4 月	\$ 2,200,000	\$ 2,200,000	\$ 2,200,000
105-1 次順位無到期日非累積，發行屆滿 5.1 年後，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固定利率 4.2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6-1 次順位無到期日非累積，發行屆滿 5.1 年後，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固定利率 4.20%	500,000	-	-
	<u>\$11,700,000</u>	<u>\$11,200,000</u>	<u>\$12,100,000</u>

二七、應付公司債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海外有擔保公司債	<u>\$ 1,117,929</u>	<u>\$ 1,135,884</u>	<u>\$ 631,686</u>

(一) TMK SSG15

為符合日本特殊目的會社法規定，TMK SSG15 發行海外有擔保公司債，子公司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須移轉所持有之 TMK SSG15 普通股股權一半以上予其所捐贈設立之 Ippam Shadan Hojin UCJ1 (ISH UCJ1) 法人組織，委由 ISH UCJ1 管理營運，藉以建立破產隔離機制；TMK SSG15 並提供投資性不動產 936,539 仟元作為擔保發行 5 年期有擔保公司債，發行金額 JPY 2,20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596,952 仟元）。依據該發行契約，發行期間得展延 1 年。該公司債之發行利率如下：

1. 前 5 年：基準利率+0.20%

基準利率：債券發行日前兩天之德勵財富資訊社螢幕 17143 頁日本當地上午十點所載之 6 個月 LIBOR 5 年期之日圓利息交換利率。

2. 第 6 年：基準利率+1.20%

基準利率：利息給付日前兩天之德勵財富資訊社螢幕 17097 頁日本當地上午十一點所載之 3 個月 TIBOR 利率（365 天）。

(二) TMK SSG12

TMK SSG12 為發行海外有擔保公司債，孫公司 Kabushiki Kaisha UCJ1 移轉所持有之 TMK SSG12 普通股股權一半以上予其所設立之 Ippam Shadan Hojin UCJ2（ISH UCJ2）法人組織，委由 ISH UCJ2 管理營運，藉以建立破產隔離機制；TMK SSG12 並提供投資性不動產 1,002,799 仟元作為擔保發行 5 年期有擔保公司債，發行金額 JPY 1,92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520,977 仟元）。依據該發行契約，發行期間得展延 2 年。該公司債之發行利率如下：

1. 前 5 年：基準利率+0.45%

基準利率：債券發行日前兩天之路透社螢幕 17143 頁日本當地上午十點所載之 LIBOR 5 年期之日圓利息交換利率。

2. 第 6 年：基準利率+0.45%

基準利率：利息給付日前兩天之德勵財富資訊社螢幕 17097 頁日本當地上午十一點所載之 3 個月 TIBOR 利率（365 天）。

二八、其他金融負債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4,178,609	\$ 4,215,572	\$ 3,388,833
結構型商品本金	34,521	14,953	9,157
撥入放款基金	3,676	4,613	7,139
	<u>\$ 4,216,806</u>	<u>\$ 4,235,138</u>	<u>\$ 3,405,129</u>

二九、負債準備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保證責任準備	\$ 183,504	\$ 134,621	\$ 193,975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672	28,672	824,308
其 他	26,279	26,279	26,279
	<u>\$ 238,455</u>	<u>\$ 189,572</u>	<u>\$ 1,044,562</u>

三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除聯邦財務）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1,077 仟元及 34,170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除聯邦財務）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專戶及職工退休金專戶（於聯邦銀行營業部開立）。

本公司（除聯邦財務）係採用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退休金費用為 4,737 仟元及 8,071 仟元。

(三) 聯邦財務退職後福利計畫：

聯邦財務係依國外相關準則及規定訂定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7 仟元及 39 仟元，而無須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動基準法」。

三一、其他負債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337,020	\$ 2,360,609	\$ 2,123,435
預收款項	449,244	432,465	378,603
其 他	109,062	99,136	76,646
	<u>\$ 2,895,326</u>	<u>\$ 2,892,210</u>	<u>\$ 2,578,684</u>

三二、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0</u>	<u>3,000,000</u>	<u>3,00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00</u>	<u>\$30,000,000</u>	<u>\$3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605,152</u>	<u>2,605,152</u>	<u>2,605,152</u>
已發行股本	<u>\$26,051,524</u>	<u>\$26,051,524</u>	<u>\$26,051,52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聯邦銀行為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及營運規模擴張之資金需求，於 106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視市場狀況及未來資金需求之情形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並擬提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依公司章程或相關法令規定，擇一或以兩者搭配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以籌措長期資金。發行之股數以不超過 800,000 仟股（含）為原則，發行總額以不超過新台幣 10,000,000 仟元（含）為原則。

(二) 資本公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庫藏股票交易	<u>\$ 32,413</u>	<u>\$ 32,413</u>	<u>\$ 32,413</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以現金發放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

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 15%；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其資本總額或財務業務健全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四) 特別盈餘公積

聯邦銀行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聯邦銀行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上述轉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五)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聯邦銀行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三七之員工福利費用。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聯邦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再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法令規定及業務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息與紅利。

聯邦銀行分派股息與紅利之種類，由董事會依當時金融情勢、未來獲利狀況及本銀行資本預算之規劃，擬訂分派現金或股票之比例。原則上，倘分配後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比例加一個百分點者，得優先採股票股利發放；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聯邦銀行於 106 年 3 月 22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5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90,913	\$ 923,460		
特別盈餘公積	26,364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172,319	1,042,061	\$ 0.45	\$ 0.4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6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六)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80,177)	\$416,04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75,893)	(251,33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利 益	114,902	42,726
期末餘額	(\$641,168)	\$207,444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272,308	\$ 1,302,2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756,843	330,6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相關所得稅利益	(27,434)	17,90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46,188)	(55,817)
期末餘額	<u>\$ 1,855,529</u>	<u>\$ 1,594,931</u>

三三、利息淨收益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息	\$ 1,533,939	\$ 1,563,86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商品息	419,632	449,901
循環信用息	178,949	179,532
存放及拆放同業息	77,248	124,1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息	257,736	132,302
附賣回債券投資息	27,786	31,9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息	18,645	13,388
其他利息收入	<u>7,619</u>	<u>2,575</u>
小計	<u>2,521,554</u>	<u>2,497,669</u>
利息費用		
存款息	705,896	844,436
金融債券息	78,165	57,29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息	71,405	47,272
郵匯息	3,173	4,365
其他利息費用	<u>26,731</u>	<u>16,306</u>
小計	<u>885,370</u>	<u>969,670</u>
合計	<u>\$ 1,636,184</u>	<u>\$ 1,527,999</u>

三四、手續費淨收益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手續費收入		
信用卡及現金卡手續費收入	\$243,185	\$226,966
保險費佣金收入	252,094	281,682
信託手續費收入	79,045	50,452
放款手續費收入	54,646	47,280
跨行手續費收入	39,440	33,542
承銷手續費收入	16,596	31,930
保證手續費收入	24,696	23,783
匯款手續費收入	9,681	9,017
保管手續費收入	4,692	4,308
郵電費收入	5,625	5,563
代辦手續費收入	4,453	4,113
進出口手續費收入	2,270	1,891
其他	29,443	25,928
小計	<u>765,866</u>	<u>746,455</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144,674	150,316
徵信查詢手續費費用	12,380	11,405
跨行手續費費用	4,285	5,282
收單清算處理手續費費用	3,575	3,700
其他	22,640	20,461
小計	<u>187,554</u>	<u>191,164</u>
合 計	<u>\$578,312</u>	<u>\$555,291</u>

三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		
遠期外匯合約	\$ 5,884	(\$ 11,114)
外匯換匯合約	41,487	46,968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1,703	(28,507)
商業本票及定存單	2,424	7,558
可轉換公司債	-	4,65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選擇權合約	\$ 1,209	(\$ 505)
政府公債	1,109	114
利息收入	25,157	24,609
小 計	78,973	43,7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	(50,770)	2,752
公債及公司債	(510)	(1,918)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25,998	20,127
商業本票及定存單	263	(634)
短率連結型保本型商品	26	(666)
小 計	(24,993)	19,661
合 計	\$ 53,980	\$ 63,434

三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淨損益—股票	\$ 28,792	\$ 57,638
處分淨損益—受益憑證	69,500	(1,821)
處分淨利益—公司債	30,521	-
處分淨損益—金融債券	17,375	-
股息紅利收入	3,750	3,475
合 計	\$149,938	\$ 59,292

三七、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535,218	\$517,968
獎金費用	152,454	96,07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1,114	34,209
確定福利計畫	4,737	8,071
勞健保費用	72,161	64,4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409	11,730
合 計	\$810,093	\$732,474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878 人、3,893 人及 3,818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聯邦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至 5%間及不高於 0.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1.80%	1.00%
董事酬勞	0.09%	-

金 額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14,072	\$ 7,688
董事酬勞	\$ 688	\$ -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2 日及 105 年 3 月 1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現金	\$ 60,602	\$ 70,497
董事酬勞—現金	2,964	3,448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聯邦銀行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八、折舊及攤銷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68,117	\$ 59,139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4,673	6,387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385,099	366,67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5,674	11,855
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	1,529
合 計	<u>\$483,563</u>	<u>\$445,589</u>

三九、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 金	\$157,349	\$139,312
稅捐及規費	146,112	155,544
廣 告 費	100,824	85,812
委外服務費	81,405	69,810
郵 電 費	55,892	50,007
電腦資訊費	39,345	39,429
存款保險費	32,683	31,859
修 護 費	23,042	24,882
業務推廣費	17,006	15,613
印刷及裝訂費	11,103	9,575
捐助費用	13	10,000
其 他	<u>184,124</u>	<u>158,933</u>
合 計	<u>\$848,898</u>	<u>\$790,776</u>

四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8,255	\$ 14,936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83,416</u>	<u>112,86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1,671</u>	<u>\$127,80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114,902)	(\$ 42,72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u>27,434</u>	(<u>17,90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利益	(\$ <u>87,468</u>)	(\$ <u>60,629</u>)

(三) 聯邦銀行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114,475</u>	<u>\$ 114,475</u>	<u>\$ 73,130</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年度（預計） 3.06%		104年度 3.49%

聯邦銀行無 87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聯邦銀行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聯邦銀行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核 定 情 形
聯邦銀行	核定至103年度
聯邦租賃	核定至104年度
聯邦網通	核定至103年度
邦聯保經	核定至104年度
聯邦投信	核定至104年度

聯邦銀行對 101 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核定內容尚有不
服並申請復查事宜，國稅局已於 106 年 3 月重新更正核定，更正核
定後之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與原申報數並無重大差異。

四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	\$ 766,590	\$ 661,725	2,605,152	<u>\$ 0.29</u>	<u>\$ 0.2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	7,287		
稀釋每股盈餘	<u>\$ 766,590</u>	<u>\$ 661,725</u>	<u>2,612,439</u>	<u>\$ 0.29</u>	<u>\$ 0.25</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	\$ 761,109	\$ 652,242	2,605,152	<u>\$ 0.29</u>	<u>\$ 0.2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	8,554		
稀釋每股盈餘	<u>\$ 761,109</u>	<u>\$ 652,242</u>	<u>2,613,706</u>	<u>\$ 0.29</u>	<u>\$ 0.2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四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聯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建築經理）	關聯企業
鴻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鴻構建設）	實質關係人
自由時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自由時報企業）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瓏山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瓏山林企業）	實質關係人
勇軒有限公司（勇軒公司）	實質關係人
聯邦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建設）	實質關係人
友邦有限公司（友邦公司）	實質關係人
聯邦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聯邦育樂事業）	實質關係人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其 他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其親屬及所屬企業暨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放 款

106 年 3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6 戶	\$ 9,826	\$ 9,711	\$ 9,711	\$ -	土地及建物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6 戶	129,901	85,825	85,825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5 戶	1,096,400	1,088,800	1,088,800	-	土地、廠房、建物、上市股票及本行存單	無

105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7 戶	\$ 9,602	\$ 4,353	\$ 4,353	\$ -	土地及建物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7 戶	129,901	96,949	96,949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4 戶	1,102,950	1,096,150	1,096,150	-	土地、廠房、建物、上市股票及本行存單	無

105 年 3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3 戶	\$ 1,669	\$ 1,567	\$ 1,567	\$ -	-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9 戶	126,621	93,669	93,669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5 戶	1,091,986	1,091,961	1,091,961	-	土地、廠房、建物及本行存單	無

年 度	3月31日餘額	占該科目 百 分 比	年 利 率	1月1日至3月 31日利息收入	占該科目 百 分 比
106	\$1,184,336	0.42%	1.06%-2.74%	\$ 4,500	0.18%
105	1,187,197	0.45%	1.20%-2.79%	4,345	0.17%

2. 存 款

年 度	3月31日餘額	占該科目 百 分 比	年 利 率	1月1日至3月 31日利息費用	占該科目 百 分 比
106	\$5,419,870	1.25%	0%-4.8%	\$ 9,261	1.05%
105	4,875,234	1.15%	0%-4.3%	10,456	1.08%

3. 保證及信用狀款項

106 年 3 月 31 日

關 係 人 名 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保 證 責 任 準備餘額 (註)	費 率 區 間	擔保品內容
聯邦育樂事業	\$ 19,316	\$ 19,316	\$ -	0.5%	本行存單
自由時報企業	2,524	2,524	-	0.05%	本行存單
瓏山林企業	71,040	71,040	-	0.5%	本行存單

105 年 12 月 31 日

關 係 人 名 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保 證 責 任 準備餘額 (註)	費 率 區 間	擔保品內容
聯邦育樂事業	\$ 39,874	\$ 19,316	\$ -	0.3%-0.5%	本行存單
自由時報企業	11,484	-	-	0.05%	本行存單
瓏山林企業	71,040	71,040	-	0.5%	本行存單

105 年 3 月 31 日

關 係 人 名 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保 證 責 任 準備餘額 (註)	費 率 區 間	擔保品內容
聯邦育樂事業	\$ 39,874	\$ 39,874	\$ -	0.3%-0.5%	本行存單
自由時報企業	11,484	2,686	-	0.05%	本行存單
瓏山林企業	71,040	71,040	-	0.3%	本行存單

註：保證責任準備係依全體債權提列。

4. 證券經紀收入

年 度	1月1日至3月31日 證 券 經 紀 收 入	占該科目百分比
106	\$ 986	1.86%
105	1,310	2.80%

5. 租 賃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包括聯邦銀行總行、信託部、國外部、財富管理部、資訊部、消費金融部、保險代理部、信用卡暨支付金融處、北區鑑估中心及 5 個分行，暨聯邦投信、聯邦租賃及聯邦網通之營業場所，租期 1 年至 5 年，按季支付或以押租金方式抵付，相關明細如下：

年 度	出 租 人	保 證 金 / 押 租 金 3月31日餘額(帳列其他 資產－存出保證金)		1月1日至3月31日 租 金 費 用	
		金 額	占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占該科目 百 分 比
106	友邦公司	\$ 459,983	24.76%	\$ 6,477	4.12%
	鴻構建設	218,768	11.78%	25,369	16.12%
	勇軒公司	15,975	0.86%	16,420	10.44%
	聯邦建設	5,067	0.27%	2,725	1.73%
105	友邦公司	460,000	21.83%	6,498	4.66%
	鴻構建設	218,768	10.38%	25,369	18.21%
	勇軒公司	15,975	0.76%	15,455	11.09%
	聯邦建設	5,068	0.24%	2,726	1.96%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及聯邦租賃持有由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受益憑證單位數分別為 48,632 仟單位、93,605 仟單位及 110,561 仟單位，金額分別為 625,475 仟元、1,149,336 仟元及 1,387,343 仟元。

聯邦銀行依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聯邦銀行行員存放款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14,785	\$ 16,254
車 馬 費	346	340
其 他	6	8
	<u>15,137</u>	<u>16,602</u>
退職後福利	346	660
	<u>\$ 15,483</u>	<u>\$ 17,26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四三、質押之資產

(一) 聯邦銀行

聯邦銀行於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提存於法院及臺灣銀行作為申請假扣押之擔保、消費款準備金、兼營業票券與保險代理人業務保證金及存出信託資金準備之政府債券及金融債券面額分別為 118,000 仟元、154,405 仟元及 91,100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另聯邦銀行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分別以面額 3,800,000 仟元、3,800,000 仟元及 5,700,000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定期存單提供至中央銀行做為日間透支之擔保。

為因應外幣結算平台款對款同步收付服務上線營運，聯邦銀行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提供面額 300,000 仟元、300,000 仟元及 300,000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定期存單設質至清算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申請借款、發行商業本票及公司債等往來額度暨申請假扣押之擔保品：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質押之資產	\$ 237,153	\$ 690,392	\$ 87,133
投資性不動產	\$ 1,939,338	\$ 1,974,113	\$ 997,931

另本公司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已分別提出應收票據及客戶已開立但尚未到期之票據 913,622 仟元、1,035,993 仟元及 958,871 仟元作為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之副擔保品。

四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95,299,334	\$109,697,387	\$ 95,003,345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244,623,333	238,271,865	197,658,461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48,369	860,155	598,212
各類保證款項	16,853,481	10,270,804	15,938,108
受託代收款項	30,382,940	30,941,654	26,230,642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			
總額	111,626	115,788	128,631
應付保證票據	4,235,000	4,265,400	6,115,100
信託資產	63,173,253	59,974,657	57,551,302
保管有價證券	4,159,787	4,262,547	3,212,951

(二)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部分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 2 至 2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805,634 仟元、805,681 仟元及 804,837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 年 內	\$ 439,511	\$ 444,548	\$ 408,41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064,724	1,135,301	1,070,014
超過 5 年	<u>352,728</u>	<u>386,690</u>	<u>357,040</u>
	<u>\$ 1,856,963</u>	<u>\$ 1,966,539</u>	<u>\$ 1,835,473</u>

(三)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3 至 20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83,393 仟元、94,357 仟元及 37,863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 年 內	\$ 155,954	\$ 179,260	\$ 101,15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54,071	385,250	380,768
超過 5 年	<u>67,518</u>	<u>84,556</u>	<u>421,837</u>
	<u>\$ 577,543</u>	<u>\$ 649,066</u>	<u>\$ 903,756</u>

另本公司出租所擁有之租賃車（帳列其他資產），租賃期間為 1～3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816,919	\$ 1,828,030	\$ 1,710,000
1～5 年	<u>1,566,342</u>	<u>1,581,947</u>	<u>1,486,944</u>
	<u>\$ 3,383,261</u>	<u>\$ 3,409,977</u>	<u>\$ 3,196,944</u>

(四) 購買電腦軟硬體設備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簽訂電腦設備及軟體購買合約價款分別為 303,591 仟元、409,463 仟元及 310,661 仟元，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分別業已支付 251,187 仟元、256,408 仟元及 175,147 仟元。

(五) 聯邦投信

聯邦投信所經理之私募基金投資 Fairfield Sentry 基金（以下稱 F 基金），F 基金清算人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0 日對聯邦投信、私募基金及私募基金受益人提起訴訟，請求返還聯邦投信所經理之私募基金自 F 基金贖回款項合計美金 17,206 仟元，該案由美國紐約州南區聯邦破產法院審理中。

馬多夫投資證券公司（以下稱馬公司）清算受託人於 101 年 3 月 23 日對聯邦投信及私募基金提起訴訟，主張 F 基金自馬公司受領贖回款係不當得利，請求返還聯邦投信所經理之私募基金自 F 基金贖回款項合計約美金 17,206 仟美元，該案由美國紐約州南區聯邦破產法院審理。

聯邦投信已於 102 年 1 月 17 日收受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送達之上開馬公司清算受託管理人所為訴訟之通知，聯邦投信並已委任美國律師處理此一訴訟。目前美國破產法院開庭審理如何適用地方法院關於域外效力之見解，以及原告聲請作有限度證據開示，並對受「善意意見」效力所及之被告，提出修正後之起訴狀；美國律師於 105 年 4 月 25 日來信報告案件進度，主要為 104 年 12 月 16 日破產法院開庭審理本案能否以美國破產法之域外效力為由駁回原告請求，惟目前尚未判決；原訂審前會議之庭期展延至 105 年 5 月 25 日，紐約南區破產法院已於 105 年 12 月 7 日決定駁回原告馬公司破產管理人之請求，為程序上便利與減省，聯邦投信已於 106 年 1 月 20 日指示美國律師同意法院簡式裁判內容，駁回原告之訴。

聯邦投信於 103 年 11 月 11 日接獲 Fairfield 系列基金之期中清算報告，內容包含該系列基金之清算人對該系列基金投資人訴訟進度更新及截至 103 年 8 月 31 日該系列基金之資產損益狀況。惟因 Fairfield 系列基金清算人就本基金得否受分配（即是否為 Fairfield 系列基金之債權人而可優先受分配），亦由英屬維京群島法院審理中。

聯邦投信所經理之私募基金投資 Fairfield Sentry Ltd. 對沖基金而受有損害，已於 102 年 6 月 26 日加入對 Fairfield Greenwich、Citco 及 PwC 之團體訴訟。對 Fairfield Greenwich 之集體訴訟，雙方達成和解金分配方案已於 103 年 12 月 19 日獲紐約州南區地方法院裁准，已於 104 年 2 月底分配和解金分配予和解集團；對 Citco 之集體訴訟，雙方已於 104 年 8 月 12 日達成和解，法院已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裁准 Citco 之和解方案，將分配予和解集團；對 PwC 之團體訴訟，法院已於 105 年 1 月 7 日初步裁准雙方達成和解，並於 105 年 5 月 6 日開庭審理和解公平性准予和解之裁定且並無後續上訴程序，和解金扣除上述 Citco 與 PwC 法院裁准之律師報酬與代墊費用後，106 年 2 月已分配予和解集團。

四五、依信託業務法規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06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u>信託資產</u>			<u>信託負債及資本</u>		
銀行存款	\$	2,911,898	應付管理費	\$	1
投資			應付所得稅		47
基金投資		39,120,154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7,376,402
普通股投資		273,253	信託資本		55,862,795
短票及附條件買賣			各項準備與累積虧損	(	<u>65,992</u>)
債券		49,411			
應收款項		1,713			
保管有價證券		7,376,402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u>13,440,422</u>			
信託資產總額	\$	<u>63,173,253</u>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	<u>63,173,253</u>

註：106 年 3 月 31 日基金投資包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外幣信託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u>信託資產</u>		<u>信託負債及資本</u>	
銀行存款	\$ 3,045,051	應付管理費	\$ -
投 資		應付所得稅	25
基金投資	38,199,360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7,189,491
普通股投資	269,587	信託資本	52,866,325
短票及附條件買賣		各項準備與累積虧損	(81,184)
債券	132,635		
應收款項	1,825		
保管有價證券	7,189,491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u>11,136,708</u>		
信託資產總額	<u>\$ 59,974,657</u>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u>\$ 59,974,657</u>

註：10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投資包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外幣信託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05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u>信託資產</u>		<u>信託負債及資本</u>	
銀行存款	\$ 2,389,895	應付所得稅	\$ 128
投 資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6,461,073
基金投資	36,672,457	信託資本	51,112,911
普通股投資	246,609	各項準備與累積虧損	(22,810)
短票及附條件買賣			
債券	63,491		
應收款項	2,358		
保管有價證券	6,461,073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u>11,715,419</u>		
信託資產總額	<u>\$ 57,551,302</u>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u>\$ 57,551,302</u>

註：105 年 3 月 31 日基金投資包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外幣信託金額。

信託帳損益表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活存	\$	138
利息收入—定存		1,973
利息收入—短票及附賣回投資		49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83
已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57
未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10,403
未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u>651</u>
信託收益合計		<u>13,354</u>
信託費用		
管 理 費		2,195
稅捐支出		47,284
仲 介 費		7,830
已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76
未實現資本損失—股票		2,364
未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760
其他費用		<u>93</u>
信託費用合計		<u>60,602</u>
稅前淨損	(	47,248)
所得稅費用	(	<u>57</u>)
稅後淨損	(\$	<u>47,305)</u>

註：上列損益表係聯邦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
聯邦銀行損益之中。

信託帳損益表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活存	\$	215
利息收入—定存		2,752
利息收入—短票及附賣回投資		82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94
已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5,718
未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207
信託收益合計		<u>9,068</u>
信託費用		
管 理 費		2,678
稅捐支出		5,351
仲 介 費		966
已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50
未實現資本損失—股票		4,475
未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980
其他費用		16
信託費用合計		<u>14,516</u>
稅前淨損	(	5,448)
所得稅費用	(	138)
稅後淨損	(\$	<u>5,586</u>)

註：上列損益表係聯邦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聯邦銀行損益之中。

信託帳財產目錄

106 年 3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銀行存款	\$ 2,911,898
投 資	
基金投資	39,120,154
普通股投資	273,253
短票及附條件買賣債券	49,411
應收款項	1,713
保管有價證券	7,376,402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u>13,440,422</u>
合 計	<u>\$ 63,173,253</u>

註：106 年 3 月 31 日基金投資包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外幣信託金額。

信託帳財產目錄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銀行存款	\$ 3,045,051
投 資	
基金投資	38,199,360
普通股投資	269,587
短票及附條件買賣債券	132,635
應收款項	1,825
保管有價證券	7,189,491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11,136,708
合 計	<u>\$ 59,974,657</u>

註：10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投資包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外幣信託金額。

信託帳財產目錄

105 年 3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銀行存款	\$ 2,389,895
投 資	
基金投資	36,672,457
普通股投資	246,609
短票及附條件買賣債券	63,491
應收款項	2,358
保管有價證券	6,461,073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11,715,419
合 計	<u>\$ 57,551,302</u>

註：105 年 3 月 31 日基金投資包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外幣信託金額。

四六、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概 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模型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

分類為第一等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A.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B.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C.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歸類於本等級通常為流動性極佳或是交易所交易之產品，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2) 第二等級

分類為第二等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A.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是否為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的相關性。

- B.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C.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平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D.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歸類於本等級通常為簡單型模型或一般市場公認評價模型計算之產品，例如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交換、簡單利率條件債券、資產交換及商業本票等產品。

(3) 第三等級

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商品，係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歸類於本等級通常為複雜型衍生性金融商品、或是採上手提供價格之產品，例如複雜型外匯選擇權。

3.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61,492	\$ 161,492	\$ -	\$ -
債券投資	150,713	-	150,713	-
基金受益憑證	132,422	132,422	-	-
商業本票	21,316,021	-	21,316,021	-
原始認列時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短率連結型				
保本型商品	303,555	-	303,55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6,131,607	6,131,607	-	-
債券投資	28,218,820	-	28,218,820	-
基金受益憑證	2,126,341	2,126,341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08,331	-	374,004	34,327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59,484	-	26,481	33,003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92,085	\$ 192,085	\$ -	\$ -
債券投資	151,223	-	151,223	-
基金受益憑證	128,425	128,425	-	-
商業本票	8,300,747	-	8,300,747	-

(接次頁)

(承前頁)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				
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短率連結型保				
本型商品	\$ 322,968	\$ -	\$ 322,96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5,796,662	5,796,662		
債券投資	32,258,913	-	32,258,913	-
基金受益憑證	1,922,850	1,922,850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442,642	-	434,497	8,14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39,523	-	31,388	8,135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5年3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				
融資產				
股票投資	\$ 236,931	\$ 236,931	\$ -	\$ -
債券投資	153,113	-	153,113	-
基金受益憑				
證	158,951	158,951	-	-
商業本票	14,868,326	-	14,868,326	-
原始認列時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051,944	-	1,051,944	\$ -
短率連結型				
保本型商				
品	1,200,103	-	1,200,103	-

(接次頁)

(承前頁)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5年3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6,322,892	\$ 6,322,892	\$ -	\$ -
債券投資	18,236,619	74,297	18,162,322	-
基金受益憑證	2,286,123	2,286,123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70,356	-	345,292	25,064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32,187	-	7,096	25,091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A 市價評價法

評價時以市價評價法為優先，並考量下列因素

- 確保市場資料收集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 每日評價資訊採公開、易於取得且具獨立之資料來源；
- 掛牌交易商品且流通性佳、其收盤價具市場代表性者，以收盤價進行評估；
- 非掛牌交易商品如無收盤價者，得採用獨立報價經紀商所提供之中價進行評價主管機關有評價規範者，遵照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B. 模型評價法

若無法以市價評價時，則以模型評價法評估，模型評價即以市場參數作為評價基礎，計算部位之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所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並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分別計算其合約之公允價值。另衍生性商品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則採用市場上常用之選擇權評價模型（如：BLACK-SCHOLES model）計算公允價值。

(3) 公允價值調整

A.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係指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公允價值同時反映交易雙方之信用風險，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及「借方評價調整」：

- a. 貸方評價調整 (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 b. 借方評價調整 (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CVA 及 DVA 均為估計損失之概念，其計算方式為違約機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乘以違約損失

率 (Loss given default ; LGD) 乘以違約暴險金額 (Exposure at default ; EAD)。

本公司針對有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違約機率之採用係根據外部評等所對應之違約機率；無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依本公司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評估所計算之減損發生率及平均減損發生率作為違約機率。

本公司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違約暴險金額 (EAD)。

本公司依證交所「IFRS13 CVA 及 DVA 相關揭露指引」之建議，採用 60% 為違約損失率。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無重大移轉。

(5)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變動明細表

A.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	\$ 8,145	\$ 14,129	\$ -	\$ 19,964	\$ -	(\$ 7,911)	\$ -	\$ 34,327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	\$ 24,194	\$ 276	\$ -	\$ 7,936	\$ -	(\$ 7,342)	\$ -	\$ 25,064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益金額分別為利益 14,129 仟元及 276 仟元。

B.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 8,135	\$ 12,060	\$ -	\$ 21,921	\$ -	(\$ 9,113)	\$ -	\$ 33,003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 24,190	\$ 997	\$ -	\$ 9,004	\$ -	(\$ 9,100)	\$ -	\$ 25,091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負債之損益金額分別為損失 12,060 仟元及 997 仟元。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衍生金融工具。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名稱	產品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衍生性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匯率選擇權	\$ 34,327	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USD/JPY 9.40%~9.52% EUR/USD 7.61%~9.48% USD/TWD 6.11%~6.25% USD/ZAR 18.10%~22.24% NZD/USD 7.77%~9.24% EUR/GBP 8.66%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衍生性金融負債					USD/CAD 6.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匯率選擇權	33,003	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USD/JPY 9.40%~9.52% EUR/USD 7.61%~9.48% USD/TWD 6.11%~6.25% USD/ZAR 18.10%~22.24% NZD/USD 7.77%~9.24% EUR/GBP 8.66% USD/CAD 6.36%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部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由模型評價之產品會於每日評價前確認評價所需之資料係正確且彼此一致，並校準評價模型至市場報價、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以確保產品評價結果能貼近市場狀態。除定期檢核評價模型的正確性外，亦會檢核第三方價格提供者所提供價格之合理性。

(8)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分類為第三等級商品為匯率選擇權商品，本公司從事匯率選擇權交易以不持有部位為原則，係為撮合銀行同業與客戶間交易，損益來源為權利金收付。因本公司該商品為 back-to-back 交易，資產與負債面互相抵銷，其敏感度分析對本公司損益並無影響。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融資產	\$ 7,787,334	\$ 7,721,508	\$ 7,192,115	\$ 7,088,803	\$ 5,127,655	\$ 5,216,05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50,473,567	51,819,639	51,433,548	53,015,036	50,159,681	50,970,827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11,700,000	11,927,011	11,200,000	11,445,952	12,100,000	12,325,578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721,508	\$ -	\$ 7,721,508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51,819,639	-	51,819,639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1,927,011	-	11,927,011	-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088,803	\$ -	\$ 7,088,803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53,015,036	-	53,015,036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1,445,952	-	11,445,952	-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5年3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5,216,052	\$ -	\$ 5,216,052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50,970,827	-	50,970,827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2,325,578	-	12,325,578	-

(3) 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撥入放款基金及匯款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B. 貼現及放款、存款及結構型商品本金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負債，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允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回收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 C.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付金融債券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財務顧問公司提供之評價報告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D.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或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四七、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述

本公司針對潛在之預期或非預期風險，建立全體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配置資源與提昇競爭力，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並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暨遵循主管機關監理法規以達到巴塞爾委員會之國際標準。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本公司整體風險政策、全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權責歸屬；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審閱、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及風險管理部所提出之管理報告或資訊；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適當層級並規劃建置各類風險之衡量工具；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主管業務之控管機制，管理及督導各營業單位執行管理作業；各營業單位執行日常作業管理、內部控制，並確認各項作業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

2.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 (1)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本公司已制定「聯邦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作為規劃、推動、管理與執行信用風險管理之依據。
- (2) 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建立並有效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兼顧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
- (3)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在本公司信用風險可接受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成信用風險策略之目標，並創造最大的風險調整後報酬。
- (4)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本公司運用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沖抵、風險監控與風險報告等程序，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3.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 董事會：為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本公司信用風險政策與各業務總風險限額目標，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訂定及變更等。
- (2)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管理單位所提出之各項管理報告或資訊。
- (3) 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 BASEL 信用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及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適當層級，及規劃建置信用風險衡量監控工具。
- (4) 業務管理單位：負責訂定主管業務之各項管理規章、流程及控管機制，妥適管理暨督導各營業單位執行必要之管理作業。
- (5) 各營業單位：依據本公司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各項管理規定及辦法進行日常作業管理，並確認各項作業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4.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風險報告範圍：

A.各業務管理單位定期將業務推展執行情形及風險性資產配置概況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

B.風險管理部定期監控本行授信限額控管情形，並將授信集中度及各業務別 BIS 目標達成情形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另亦將各業務別之業務量、逾放情形、授信集中度概況及信用風險控管措施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2) 衡量系統：本公司信用風險採標準法計算應計提資本並定期產出官署報表；風險管理部與各業務管理單位依相關管理系統產出各項信用風險暴險情形，如：業務別、產業別、集團戶、國家別、授信集中度及擔保別等，以有效衡量及管理資產組合。

5.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對於各業務別所面臨之信用風險可能發生之損失，依各業務性質並考量成本效益下，將分別採取適當之迴避、移轉、控制與承擔等對策，本公司資訊系統提供相關資訊協助各管理階層進行風險監控程序，風險管理部定期將各業務風險控管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6. 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客戶已開立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5,260,000	\$ 9,482,533	\$ 8,142,78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48,369	860,155	598,212
各類保證款項	16,853,481	10,270,804	15,938,108
客戶信用卡授信承諾	244,623,333	238,271,865	197,658,461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表外項目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06年3月31日	擔 保 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u>表內項目</u>				
貼現及放款	\$ 229,063,927	\$ -	\$ -	\$ 229,063,927

表外項目

客戶已開立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 - -

105年12月31日	擔 保 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u>表內項目</u>				
貼現及放款	\$ 226,779,935	\$ -	\$ -	\$ 226,779,935

表外項目

客戶已開立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 - -

105年3月31日	擔 保 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u>表內項目</u>				
貼現及放款	\$ 220,385,173	\$ -	\$ -	\$ 220,385,173

表外項目

客戶已開立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81,868 - - 81,868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本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7.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應收承兌票款及應收保證款項餘額均未顯重大。惟本公司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1) 產業別

產業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80,560,841	26.33	\$ 71,596,120	24.05	\$ 77,866,899	27.17
公營企業	5,000,000	1.63	5,000,000	1.68	5,000,000	1.74
政府機關	30,176,805	9.86	33,036,805	11.10	21,473,079	7.49
非營利團體	946,270	0.31	917,924	0.31	982,925	0.34
私人	188,050,966	61.47	186,430,171	62.64	180,574,559	63.00
國外	1,192,290	0.40	663,332	0.22	741,128	0.26
合計	305,927,172	100.00	297,644,352	100.00	286,638,590	100.00

(2) 地區別

本公司主要業務集中於台灣地區，並無顯著地區別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3) 擔保品別

擔保品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無擔保	\$ 68,143,188	22.27	\$ 63,101,890	21.20	\$ 56,681,731	19.77
有擔保						
—金融擔保品	7,330,350	2.40	7,229,286	2.43	7,202,445	2.51
—股票擔保	9,274,500	3.03	9,284,626	3.12	9,078,596	3.17
—不動產擔保	196,956,158	64.38	194,540,140	65.36	190,980,492	66.63
—動產擔保	16,431,646	5.37	15,813,134	5.31	15,000,097	5.23
—保證	5,653,825	1.85	5,520,845	1.86	5,430,785	1.89
—其他	2,137,505	0.70	2,154,431	0.72	2,264,444	0.80
合計	305,927,172	100.00	297,644,352	100.00	286,638,590	100.00

8.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金融資產之外，本公司各項貼現、放款暨應收款及有價證券投資部位的信用品質分析如下表：

(1)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未 逾 期 良 債	未 逾 期 良 債	亦 良	未 好	可 好	減 接	損 受	部 評	位 等	金 計 (A)	已 逾 期 未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B)	已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C)	總 計 (A) + (B) + (C)	已 提 列 損 失 金 額 (D)	淨 額 (A) + (B) + (C) - (D)
106年3月31日														
表內項目														
應收款														
一信用卡業務	\$ 7,951,615	\$ 3,920,974	\$ 76,852	\$ 777,840	\$ 35,497	\$ -			\$ 11,908,086	\$ 183,410	\$ 1,264,272	\$ 13,355,768	\$ 59,666	\$ 13,261,063
一應收承兌票款	47,102			104,627	-	-			123,954	-	-	123,954	496	123,458
一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	-	-	-	-	-			777,840	-	-	777,840	3,663	774,177
一其他	2,456,647	-	-	-	22,233	-	3,683		2,587,190	1,841	496,469	3,085,500	252,844	2,832,156
保證款轉列之催收款	-	-	-	-	-	-			-	-	23,040	23,040	-	23,040
貼現及放款														
一消費金融貸款	87,208,614	44,179,793			21,167,177		3,015,896		155,571,480	351,056	150,915	156,073,451	73,519	154,284,166
一企業金融業務	73,772,735	54,496,334			792,383		228,361		129,289,813	42,820	1,689,343	131,021,976	247,419	129,496,227

未 逾 期 良 債	未 逾 期 良 債	亦 良	未 好	可 好	減 接	損 受	部 評	位 等	金 計 (A)	已 逾 期 未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B)	已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C)	總 計 (A) + (B) + (C)	已 提 列 損 失 金 額 (D)	淨 額 (A) + (B) + (C) - (D)
105年12月31日														
表內項目														
應收款														
一信用卡業務	\$ 8,705,928	\$ 3,932,822	\$ 37,979	\$ 799,844	\$ 40,380	\$ -			\$ 12,679,130	\$ 200,846	\$ 1,287,067	\$ 14,167,043	\$ 34,319	\$ 14,070,598
一應收承兌票款	97,552			106,932	-	-			135,531	-	-	135,531	476	135,055
一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	-	-	-	-	-			799,844	-	-	799,844	3,504	796,340
一其他	2,491,905	-	-	-	23,617	-	3,901		2,626,355	1,815	525,888	3,154,058	41	2,886,237
保證款轉列之催收款	-	-	-	-	-	-			-	-	3,765	3,765	-	3,765
貼現及放款														
一消費金融貸款	88,535,794	42,291,881			20,637,009		2,930,474		154,415,158	331,607	134,205	154,880,970	63,497	153,161,085
一企業金融業務	74,787,465	53,177,163			806,354		219,925		128,990,907	17,379	1,724,988	130,733,274	227,124	129,255,865

未 逾 期 良 債	未 逾 期 良 債	亦 良	未 好	可 好	減 接	損 受	部 評	位 等	金 計 (A)	已 逾 期 未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B)	已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C)	總 計 (A) + (B) + (C)	已 提 列 損 失 金 額 (D)	淨 額 (A) + (B) + (C) - (D)
105年3月31日														
表內項目														
應收款														
一信用卡業務	\$ 7,399,925	\$ 3,545,485	\$ 13,117	\$ 761,113	\$ 36,139	\$ -			\$ 10,981,549	\$ 173,865	\$ 1,397,261	\$ 12,552,675	\$ 40,786	\$ 12,452,439
一應收承兌票款	60,943			-	-	-			74,060	-	-	74,060	206	73,854
一其他	1,761,113	-	-	-	24,998	-	4,254		1,902,546	2,453	12,670	1,917,669	5,267	1,910,136
保證款轉列之催收款	-	-	-	-	-	-			-	-	1,517	1,517	-	1,517
貼現及放款														
一消費金融貸款	87,102,902	37,807,619			20,074,404		2,772,444		147,757,369	377,530	120,725	148,255,624	59,969	146,689,226
一企業金融業務	62,803,146	54,482,029			850,380		152,363		118,287,918	82,510	1,688,828	120,059,256	223,301	118,762,086

(2)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06年3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金額 (註)		已逾期未減損	已減損	總計	已提列損失金額	淨額(A)+(B)+(C)-(D)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無評等	部位	小計(A)	合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6,377,678	\$ 1,841,142	\$ -		\$ 28,218,820		\$ -		\$ 28,218,820	\$ -	\$ 28,218,820
- 債券投資	5,921,732	209,875	-		6,131,607		-		6,131,607	-	6,131,607
- 股權投資	1,132,925	-	993,416		2,126,341		-		2,126,341	-	2,126,341
- 其他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787,334	-	-		7,787,334		-		7,787,334	-	7,787,334
- 債券投資							-			-	
其他金融資產	50,473,567	-	-		50,473,567		-	262,466	50,736,033	262,466	50,473,567
- 債券投資							-		600,059	-	600,059
- 股權投資							-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金額 (註)		已逾期未減損	已減損	總計	已提列損失金額	淨額(A)+(B)+(C)-(D)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無評等	部位	小計(A)	合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717,571	\$ 1,541,342	\$ -		\$ 32,258,913		\$ -		\$ 32,258,913	\$ -	\$ 32,258,913
- 債券投資	5,553,816	242,846	-		5,796,662		-		5,796,662	-	5,796,662
- 股權投資	631,315	-	1,291,535		1,922,850		-		1,922,850	-	1,922,850
- 其他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192,115	-	-		7,192,115		-		7,192,115	-	7,192,115
- 債券投資							-			-	
其他金融資產	51,433,548	-	-		51,433,548		-	279,278	51,712,826	279,278	51,433,548
- 債券投資							-		600,059	-	600,059
- 股權投資							-				

105年3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金額 (註)		已逾期未減損	已減損	總計	已提列損失金額	淨額(A)+(B)+(C)-(D)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無評等	部位	小計(A)	合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427,004	\$ 2,809,615	\$ -		\$ 18,236,619		\$ -		\$ 18,236,619	\$ -	\$ 18,236,619
- 債券投資	6,059,149	263,743	-		6,322,892		-		6,322,892	-	6,322,892
- 股權投資	581,406	-	1,704,717		2,286,123		-		2,286,123	-	2,286,123
- 其他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127,655	-	-		5,127,655		-		5,127,655	-	5,127,655
- 債券投資							-			-	
其他金融資產	50,159,681	-	-		50,159,681		-	229,302	50,388,983	229,302	50,159,681
- 債券投資							-		600,659	-	600,659
- 股權投資							-				

註：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之區分方法如下：

1. 投資等級：外部評等屬 BBB-以上，若屬上市（櫃）公司者，TEJ 所制定 TCRI 等級為第 1-5 級。
2. 非投資等級：外部評等屬 BB+以上，若屬上市（櫃）公司者，TEJ 所制定 TCRI 等級為第 6-9 級。
3. 無評等：無外部評等。

9.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本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本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3 個月	逾期 3~6 個月	合 計
應 收 款				
一信用卡業務	\$ 143,552	\$ 39,858	\$ -	\$ 183,410
一其 他	1,281	560	-	1,841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283,406	67,650	-	351,056
企業金融業務	22,396	20,424	-	42,820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3 個月	逾期 3~6 個月	合 計
應 收 款				
一信用卡業務	\$ 157,031	\$ 43,815	\$ -	\$ 200,846
一其 他	1,118	697	-	1,815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247,672	83,935	-	331,607
企業金融業務	11,270	6,109	-	17,379

項 目	105年3月31日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3 個月	逾期 3~6 個月	合 計
應 收 款				
一信用卡業務	\$ 137,266	\$ 36,599	\$ -	\$ 173,865
一其 他	1,464	989	-	2,453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287,987	89,543	-	377,530
企業金融業務	16,297	66,213	-	82,150

10.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分析

本公司對放款及應收款項依據是否存有減損之客觀證據，評估適當之備抵呆帳，經評估存放銀行同業、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並無減損損失，其他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如下表所示：

貼現及放款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1,617,783	220,908	1,666,013	201,768	1,622,978	194,824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331,989	100,030	310,587	88,853	322,894	88,446
組合評估減損	285,145,655	2,994,096	283,637,644	2,906,673	266,369,008	2,580,298

註：放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應收款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514,567	250,912	543,382	265,653	7,639	4,104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1,269,380	61,598	1,292,073	64,253	1,397,261	59,450
組合評估減損	15,559,115	39,698	16,421,021	38,340	13,139,504	44,421

註：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11. 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說明

本公司於承作時依授信條件向客戶徵提擔保品，以降低信用風險，各項擔保品之擔保及鑑估程序，均依主管機關法令及本公司相關規範辦理，並定期或不定期對擔保品價值及現況進行監督控管，本公司所訂擔保品相關規範，包含可承作擔保品類型、估價方法、估價流程、貸後擔保品管理等，並密集監控擔保品價值的變化。主要擔保品類別如下：

- (1) 不動產
- (2) 動產
- (3) 有價證券／股票
- (4) 存單／存款
- (5) 信用保證機構、政府機關保證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資金流動性風險，指銀行無法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資產增加或履行負債到期之義務，須以延緩支付交易對手，或緊急籌措資金，以填補資金缺口所導致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 (1) 董事會為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為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高執行單位，負責督導建立妥適之監控程序及採取必要步驟。
- (2) 各業務部門對主要業務之內部定價、績效衡量及新產品之核准，宜將各項商品之流動性成本、效益及風險納入考量，且應與全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具一致性。
- (3) 資金調度部門應依保守穩健原則建立資金調度策略，有效分散資金來源及期限，持續參與資金拆借市場，並與資金提供者保持密切關係，維持各項籌資管道之暢通，以確保資金來源的穩定性及可靠度。
- (4) 為加強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應訂定相關辦法以規範日常處理程序，及相關執行細節，以維持適當流動性。
- (5) 應每月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本公司流動性狀況，並定期將流動性風險控管情形陳報董事會。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等。

(2)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A.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6年3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774,126	\$ -	\$ 90,783	\$ 221,620	\$ 806,011	\$ 5,892,540
附買回票債券	40,076,793	419,916	-	-	-	40,496,709
應付款項	3,225,546	863,676	391,615	160,914	24,694	4,666,445
存款及匯款	33,911,389	45,302,424	72,487,199	132,220,431	150,537,280	434,458,723
應付金融債券	-	-	-	-	11,700,000	11,700,000
應付公司債	-	-	-	-	1,117,929	1,117,929
其他到期負債流出項目	2,157,621	1,129,587	1,179,350	291,525	1,795,743	6,553,826

	105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732,107	\$ 1,678,665	\$ 1,123,745	\$ 28,300	\$ 826,495	\$ 8,389,312
附買回票債券	28,239,364	589,823	44,950	-	-	28,874,137
應付款項	5,294,808	926,272	573,736	164,487	22,161	6,981,464
存款及匯款	37,753,552	46,204,095	52,523,343	108,635,052	186,502,873	431,618,915
應付金融債券	-	-	-	-	11,200,000	11,200,000
應付公司債	-	-	-	-	1,135,884	1,135,884
其他到期負債流出項目	2,781,545	1,553,994	148,216	304,287	1,807,705	6,595,747

	105年3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743,331	\$ 420,000	\$ 1,349,056	\$ 302,780	\$ 911,544	\$ 6,726,711
附買回票債券	17,006,250	13,403,964	-	-	-	30,410,214
應付款項	2,467,094	784,136	279,195	129,454	22,597	3,682,476
存款及匯款	33,928,202	39,076,046	77,554,234	112,710,645	159,099,804	422,368,931
應付金融債券	-	-	900,000	-	11,200,000	12,100,000
應付公司債	-	-	-	-	631,686	631,686
其他到期負債流出項目	3,462,489	117,988	100,434	251,012	1,596,641	5,528,564

B. 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遠期外匯及外匯換匯

	106年3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計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流出	\$ 5,085,722	\$ 1,894,423	\$ 627,394	\$ 370,638	\$ -	\$ 7,978,177
流入	5,094,386	1,904,476	632,796	382,467	-	8,014,125
小計	(8,664)	(10,053)	(5,402)	(11,829)	-	(35,948)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805	-	-	-	-	805
合計	<u>(\$ 7,859)</u>	<u>(\$ 10,053)</u>	<u>(\$ 5,402)</u>	<u>(\$ 11,829)</u>	<u>\$ -</u>	<u>(\$ 35,143)</u>

	105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計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流出	\$ 3,058,981	\$ 662,483	\$ 421,300	\$ 176,211	\$ -	\$ 4,318,975
流入	3,038,160	632,804	416,978	173,221	-	4,281,163
小計	20,821	9,679	4,322	2,990	-	37,812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	-	-	-	-
合計	<u>\$ 20,821</u>	<u>\$ 9,679</u>	<u>\$ 4,322</u>	<u>\$ 2,990</u>	<u>\$ -</u>	<u>\$ 37,812</u>

	105年3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計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流出	\$ 5,620,750	\$ 1,731,977	\$ 819,793	\$ 427,756	\$ -	\$ 8,600,276
流入	5,613,982	1,706,938	814,249	434,403	-	8,569,572
小計	6,768	25,039	5,544	(6,647)	-	30,704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2,132	-	-	-	-	2,132
合計	<u>\$ 8,900</u>	<u>\$ 25,039</u>	<u>\$ 5,544</u>	<u>(\$ 6,647)</u>	<u>\$ -</u>	<u>\$ 32,836</u>

C. 衍生性工具到期分析－匯率選擇權

106年3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	計
(<u>\$ 3</u>)	<u>\$ 1,642</u>	(<u>\$ 2,111</u>)	<u>\$ 3,040</u>	<u>\$</u>	<u>\$</u>	<u>\$ 2,571</u>

不涉及本金交割

105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	計
(<u>\$ 1,318</u>)	(<u>\$ 3,018</u>)	(<u>\$ 2,567</u>)	(<u>\$ 3,924</u>)	<u>\$</u>	<u>\$</u>	(<u>\$ 10,827</u>)

不涉及本金交割

105年3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 至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	計
(<u>\$ 644</u>)	(<u>\$ 1,395</u>)	<u>\$ 2,015</u>	<u>\$ 2,226</u>	<u>\$</u>	<u>\$</u>	<u>\$ 2,202</u>

不涉及本金交割

(五)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1) 本公司已制定「聯邦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為市場風險管理之依據，且經董事會核定通過。

(2)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分為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風險報告與風險沖抵。

A. 風險辨識：針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辨識各項商品及投資業務之市場風險因子，據以評估其風險，訂定各項管理程序及控管機制。

B. 風險衡量：原則上每項投資或交易至少具備一項衡量工具以進行市場風險量化，風險衡量工具包含公平市價、名目本金、敏感度分析、風險值、壓力測試。

C. 風險監控：於各業務之相關作業辦法明訂風險限額規定，並依監控頻率進行監控，風險管理部負責全行市場風險監控之彙總及呈報。

D. 風險報告：分為例常報告、超限報告及例外報告。例常報告依分層負責授權規定陳送各項管理報表至適當層級；超限報告針對超限情形予以說明並提出因應方案；

例外報告則為業務進行之短暫需要於事前提出之報告，並先行陳報適當授權層級核定。

E. 風險沖抵：各業務單位可採取之沖抵措施，如：避險、投資組合調整、部位調整、停損軋平、停止新承作交易等。

3.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 董事會：為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本公司市場風險政策與各業務總風險限額目標，市場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訂定及變更等。
- (2)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單位所提出之各項管理報告或資訊。
- (3) 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執行 BASEL 市場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規劃建置市場風險衡量監控工具，並依據各商品之限額規定進行監控。
- (4) 各業務單位：負責所轄業務之日常市場風險管理之執行，並陳報所屬業務之市場風險投資狀況及相關資訊於適當層級。

4.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 (1) 市場風險衡量交易簿部位各項金融商品，以公平市價或評價模型為依據，定期評估部位損益情形。
- (2) 各業務單位及風險管理部應定期編制相關管理報告，陳報適當層級。
- (3) 市場風險管理系統結合前台交易部位及中台評價產生足夠資訊，以協助各管理階層執行所屬個別之風險監控任務，並能支援銀行所選定之資本計提方法、產生相關對內與對外報表作為管理決策依據。

5. 交易簿市場風險衡量

本公司對於交易簿之市場風險衡量，除依公開市場報價或評價模型等方式衡量外，尚包括利率敏感性分析（DV01 值）及壓力測試；利率敏感性分析（DV01 值）係指市場利率變動 1 base

point (0.01%)，對利率商品損益產生之影響；壓力測試係處理市場異常波動的情況，預估可能蒙受的損失 (Stress Loss) 及衡量重大衝擊事件對資產組合所造成之影響，本公司定期依設定之壓力測試情境，執行壓力測試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6. 銀行簿市場風險衡量

(1) 利率風險

聯邦銀行之資產負債表上存、放款部位及其他與利率相關之部位，包括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因存、放款利率變動所造成聯邦銀行盈餘下降之風險，可採盈餘觀點衡量。

盈餘觀點分析著重於利率變化對於銀行應計或帳列盈餘的影響，重點於衡量利率變化時對銀行近期獲利之影響。聯邦銀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利率上揚或下降 100bps，則對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淨利的影響分別為上升或下降 71,624 仟元及 203,370 仟元。

(2) 匯率風險

銀行簿匯率風險係指聯邦銀行經營國外部業務時，依據本國或是當地主管機關規定設立之外幣營運資金部位，隨匯率變動而對損益表或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稱之。

聯邦銀行國外部業務係以永續經營為主，其外幣營運資金為維持業務所需之外幣部位，且其該部位相對於聯邦銀行規模比例仍低，以國外部營運資金的匯率風險為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佔淨值比重甚小，經評估影響比重並不重大。

7.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6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632,074	30.336	\$ 79,846,590
日 圓		17,332,258	0.2713	4,702,970
英 鎊		3,567	37.8108	134,875
澳 幣		122,277	23.2313	2,840,644
港 幣		227,652	3.9046	888,900
加拿大幣		19,683	22.7475	447,749
人 民 幣		529,228	4.4083	2,333,019
新加坡幣		2,642	21.7135	57,375
南 非 幣		747,466	2.2538	1,684,631
瑞士法郎		1,311	30.3208	39,756
泰 銖		208	0.8811	183
紐西蘭幣		25,193	21.1927	533,907
歐 元		17,526	32.4383	568,499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202,277	30.336	66,808,260
日 圓		11,079,040	0.2713	3,006,209
英 鎊		7,601	37.8108	287,407
澳 幣		122,184	23.2313	2,838,483
港 幣		206,832	3.9046	807,606
加拿大幣		19,761	22.7475	449,520
人 民 幣		530,743	4.4083	2,339,695
新加坡幣		2,633	21.7135	57,171
南 非 幣		747,194	2.2538	1,684,018
瑞士法郎		1,344	30.3208	40,765
紐西蘭幣		25,237	21.1927	534,856
歐 元		37,255	32.4383	1,208,504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美	元			\$ 2,602,786	32.279	\$ 84,015,342
日	圓			19,737,491	0.2757	5,441,626
英	鎊			2,149	39.6192	85,123
澳	幣			117,932	23.3087	2,748,838
港	幣			195,029	4.1622	811,757
加拿大	幣			15,701	23.9281	375,698
人 民 幣				468,192	4.6219	2,163,913
新加坡	幣			2,547	22.3075	56,808
南 非 幣				740,320	2.6379	1,952,854
瑞士法郎				1,229	31.5533	38,774
泰 銖				507	0.9011	456
紐西蘭	幣			23,878	7.1955	171,814
歐 元				26,141	33.9091	886,431

金	融	負	債			
美	元			2,179,910	32.279	70,365,333
日	圓			14,405,613	0.2757	3,971,627
英	鎊			7,184	39.6192	284,610
澳	幣			117,806	23.3087	2,745,893
港	幣			178,256	4.1622	741,944
加拿大	幣			15,758	23.9281	377,068
人 民 幣				471,818	4.6219	2,180,670
新加坡	幣			2,611	22.3075	58,234
南 非 幣				739,785	2.6379	1,951,442
瑞士法郎				1,234	31.5533	38,941
紐西蘭	幣			23,918	7.1955	172,103
歐 元				37,181	33.9091	1,206,766

				105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114,778	32.282	\$ 68,269,261
日	圓			14,415,298	0.2871	4,139,064
英	鎊			4,252	46.3118	196,929
澳	幣			103,662	24.6699	2,557,323
港	幣			194,235	4.1631	808,622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5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新
率	台	幣	
加拿大幣	\$ 14,230	24.8610	\$ 353,775
人 民 幣	622,820	4.9872	3,106,115
新加坡幣	2,204	23.9285	52,750
南 非 幣	662,439	2.1647	1,433,974
瑞士法郎	789	33.4771	26,414
泰 銖	534	0.9165	490
紐西蘭幣	23,958	22.2584	533,271
歐 元	5,996	36.6239	219,603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13,819	32.282	58,553,704
日 圓	7,375,193	0.2871	2,117,639
英 鎊	4,256	46.3118	197,116
澳 幣	103,568	24.6699	2,555,013
港 幣	127,508	4.1631	530,829
加拿大幣	14,240	24.8610	354,025
人 民 幣	625,200	4.9872	3,117,985
新加坡幣	2,200	23.9285	52,636
南 非 幣	663,739	2.1647	1,436,789
瑞士法郎	786	33.4771	26,298
紐西蘭幣	23,977	22.2584	533,688
歐 元	36,097	36.6239	1,321,998

(六)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或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6年3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7,781,514	\$17,803,347	\$17,781,514	\$17,803,347	(\$ 21,8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4,126,095	13,030,070	14,126,095	13,030,070	1,096,02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11,718,904	9,663,292	12,029,399	9,663,292	2,366,107

105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7,054,785	\$ 7,073,524	\$ 7,054,785	\$ 7,073,524	(\$ 18,7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4,636,448	13,634,152	14,636,448	13,634,152	1,002,29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10,163,828	8,166,461	10,438,839	8,166,461	2,272,378

105年3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0,625,338	\$10,640,816	\$10,625,338	\$10,640,816	(\$ 15,4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3,970,924	4,274,038	3,970,924	4,274,038	(303,11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18,892,058	15,495,360	19,179,309	15,495,360	3,683,949

(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

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6年3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408,331	\$ -	\$ 408,331	\$ 11,579	\$ -	\$ 396,752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6年3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59,484	\$ -	\$ 59,484	\$ 4,498	\$ -	\$ 54,986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442,642	\$ -	\$ 442,642	\$ 6,187	\$ -	\$ 436,455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39,523	\$ -	\$ 39,523	\$ 1,639	\$ -	\$ 37,884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5年3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370,356	\$ -	\$ 370,356	\$ 9,104	\$ -	\$ 361,252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5年3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32,187	\$ -	\$ 32,187	\$ 2,303	\$ -	\$ 29,884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八、資本管理

(一) 資本適足性維持策略

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須符合主管機關所規定之各年度最低資本比率；槓桿比率須符合主管機關衡量基礎。前述比率之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二) 資本評估程序

定期對各項資本比率及槓桿比率進行計算、分析、監控及報告，
每年分配各業務之資本適足率目標並定期追蹤目標達成率，於各項
資本比率或槓桿比率有惡化之情形時採取因應措施。

四九、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聯邦銀行

(一) 信用風險

1. 放款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註四七及附表五。
2.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3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 本 年 度 淨 值 比 例 (%)
1	B 公司－其他金融中介業	1,854,308	5.06
2	U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433,880	3.91
3	Q 公司－電信業	1,377,840	3.76
4	D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334,463	3.64
5	H 公司－其他食品及飲料零售業	1,320,800	3.61
6	T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1,036,880	2.83
7	O 公司－其他金融服務業	865,000	2.36
8	I 公司－銀行業	819,072	2.24
9	C 集團－即時餐食製造業	689,180	1.88
10	P 公司－不動產租售業	628,329	1.72

105年12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 本 年 度 淨 值 比 例 (%)
1	U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728,080	4.81
2	B 公司－其他金融中介業	1,623,773	4.52
3	V 公司－其他電信業	1,499,844	4.17
4	D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495,115	4.16
5	H 集團－其他食品及飲料零售	1,248,800	3.47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 本 年 度 淨 值 比 例 (%)
6	T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891,380	2.48
7	O 公司－其他金融服務業	865,000	2.41
8	T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708,000	1.97
9	F 集團－化學材料製造業	630,185	1.75
10	P 公司－不動產租售業	618,000	1.72

105年3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 本 年 度 淨 值 比 例 (%)
1	O 集團－金融中介業	2,450,000	6.88
2	B 公司－其他金融中介業	2,311,542	6.49
3	K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2,077,000	5.83
4	D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048,151	5.75
5	U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719,200	4.83
6	E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1,035,320	2.91
7	H 公司－其他食品及飲料零售業	1,027,800	2.88
8	J 公司－其他金融中介業	1,000,000	2.81
9	N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708,000	1.99
10	P 公司－不動產租售業	633,699	1.78

(二) 市場風險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06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34,844,790	11,757,593	15,086,224	55,190,288	416,878,895
利率敏感性負債	175,669,766	155,202,770	65,783,703	23,152,329	419,808,568
利率敏感性缺口	159,175,024	(143,445,177)	(50,697,479)	32,037,959	(2,929,673)
淨 值					36,266,58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9.3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08%)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03,648,998	13,621,567	16,719,210	65,246,623	399,236,398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3,766,946	148,972,674	66,453,129	20,884,794	400,077,543
利率敏感性缺口	139,882,052	(135,351,107)	(49,733,919)	44,361,829	(841,145)
淨 值					36,171,13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9.7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3%)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37,524,337	6,306,528	13,531,222	48,780,543	406,142,63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7,433,731	146,527,890	72,755,478	21,436,276	408,153,375
利率敏感性缺口	170,090,606	(140,221,362)	(59,224,256)	27,344,267	(2,010,745)
淨 值					28,918,98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9.5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95%)

註：一、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06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59,180	51,325	307,167	2,138,526	2,856,198
利率敏感性負債	1,060,368	322,898	473,241	325,803	2,182,310
利率敏感性缺口	(701,188)	(271,573)	(166,074)	1,812,723	673,888
淨 值					47,85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0.8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408.28%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89,734	53,035	118,086	2,290,955	2,551,810
利率敏感性負債	978,992	248,275	376,550	337,223	1,941,040
利率敏感性缺口	(889,258)	(195,240)	(258,464)	1,953,732	610,770
淨 值					33,05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1.4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847.79%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65,233	86,402	332,520	1,587,613	2,271,768
利率敏感性負債	878,324	240,033	318,403	302,428	1,739,188
利率敏感性缺口	(613,091)	(153,631)	14,117	1,285,185	532,580
淨 值					244,66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0.6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17.68%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三) 流動性風險

1. 獲利能力（合併）

單位：％

項 目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15	0.15
	稅 後	0.12	0.13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2.14	2.22
	稅 後	1.84	1.86
純 益 率		22.60	24.61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季損益金額

2.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6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54,645,480	128,409,444	29,652,530	32,267,339	79,796,323	184,519,84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33,731,904	67,612,431	51,383,046	79,071,417	149,340,115	186,324,895
期距缺口	(79,086,424)	60,797,013	(21,730,516)	(46,804,078)	(69,543,792)	(1,805,051)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37,112,956	111,586,563	28,350,870	38,197,116	74,328,205	184,650,20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29,154,086	55,838,927	52,344,727	62,887,509	137,719,453	220,363,470
期距缺口	(92,041,130)	55,747,636	(23,993,857)	(24,690,393)	(63,391,248)	(35,713,268)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41,766,936	124,628,340	36,776,776	31,706,387	70,119,433	178,536,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26,715,759	61,099,157	45,820,069	73,996,196	144,672,901	201,127,436
期距缺口	(84,948,823)	63,529,183	(9,043,293)	(42,289,809)	(74,553,468)	(22,591,436)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6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3,120,213	436,685	119,543	56,997	307,744	2,199,24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729,989	1,242,318	247,686	362,690	497,695	379,600
期距缺口	390,224	(805,633)	(128,143)	(305,693)	(189,951)	1,819,644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734,149	126,023	91,909	59,878	115,787	2,340,55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46,293	1,059,256	245,393	269,163	401,994	370,487
期距缺口	387,856	(933,233)	(153,484)	(209,285)	(286,207)	1,970,065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511,280	414,184	59,741	87,547	330,580	1,619,22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511,249	1,140,109	225,967	260,351	336,324	548,498
期距缺口	31	(725,925)	(166,226)	(172,804)	(5,744)	1,070,730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五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聯邦銀行不適用，其他轉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聯邦銀行不適用，其他轉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聯邦銀行不適用，轉投資公司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附表四。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五。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季報得免揭露。
1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明細資料，請參閱附表六。

五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及損益。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企業金融業務：掌理企業金融業務、外匯業務、債權管理業務、公庫業務相關事項。
- (二) 消費金融業務：掌理消費金融業務、理財貸款業務、信用卡業務及汽車貸款業務相關事項。
- (三) 財富信託業務：掌理財富管理、信託業務相關事項。
- (四) 投資業務：掌理金融市場投資業務相關事項。

(五) 租賃業務：掌理交通設備及大樓開發租賃業務相關事項。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企業金融業務	消費金融業務	財富信託業務	投資業務	租賃業務	其他	合計
利息淨收益(註)	\$ 285,289	\$ 651,488	(\$ 99)	\$ 367,591	(\$ 24,613)	\$ 381,685	\$ 1,661,341
手續費淨收益	31,083	187,259	268,505	31,156	(136)	60,445	578,312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30,825	(1,368)	355	209,897	586,831	(95,759)	730,781
淨收益	347,197	837,379	268,761	608,644	562,082	346,371	2,970,434
呆帳費用(迴轉)	(46,442)	1,969	-	(1,256)	-	90,605	44,876
營業費用	166,241	617,296	145,637	46,085	540,426	626,869	2,142,554
稅前淨利	<u>\$ 227,398</u>	<u>\$ 218,114</u>	<u>\$ 123,124</u>	<u>\$ 563,815</u>	<u>\$ 21,656</u>	<u>(\$ 371,103)</u>	<u>\$ 783,004</u>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企業金融業務	消費金融業務	財富信託業務	投資業務	租賃業務	其他	合計
利息淨收益(註)	\$ 293,762	\$ 636,408	(\$ 74)	\$ 382,201	(\$ 22,850)	\$ 263,161	\$ 1,552,608
手續費淨收益	28,546	154,200	223,234	46,101	(279)	103,489	555,29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138,998	(1,144)	533	86,584	583,715	(235,847)	572,839
淨收益	461,306	789,464	223,693	514,886	560,586	130,803	2,680,738
呆帳費用(迴轉)	(21,050)	(12,725)	-	(25,299)	-	(16,454)	(75,528)
營業費用	176,721	528,568	114,530	45,359	474,228	629,433	1,968,839
稅前淨利	<u>\$ 305,635</u>	<u>\$ 273,621</u>	<u>\$ 109,163</u>	<u>\$ 494,826</u>	<u>\$ 86,358</u>	<u>(\$ 482,176)</u>	<u>\$ 787,427</u>

註：係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息。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資金往來	業務往來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	提列帳項	備抵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與限額（註一）	資金最高限額（註一）
1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 1,428,232 JPY 5,263,588	\$ 1,428,232 JPY 5,263,588	\$ 1,428,232 JPY 5,263,588	1.5%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	\$ 1,428,232	-	\$	-	-	\$	2,608,597	2,608,597
2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USD 213,383 JPY 729,748	USD 213,383 JPY 729,748	USD 213,383 JPY 729,748	1.5%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	213,383	-	-	-	-	-	2,608,597	2,608,597
3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USD 796 JPY 397,751	USD 796 JPY 397,751	USD 796 JPY 397,751	1.5%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	796	-	-	-	-	-	2,608,597	2,608,597
4	Ufi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JPY 1,465,865	JPY 1,465,865	JPY 1,465,865	2.75%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	397,751	-	-	-	-	-	2,608,597	2,608,597

註一：業務往來金額係以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淨值為限。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	背書名稱	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對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背書保證之比率(%)	背書最高保證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保證
1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 2,608,597	\$ 758,400	\$ 758,400	\$ 87,101	\$ 130,000	2.07	\$ 2,608,597	是	否	否

註：對同一他公司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及本公司對他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金額為新台幣（外幣）仟元，股數及單位數分別為仟股及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 股權淨值	未備	註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931	\$ 8,268	8,268	0.06%	\$	8,268	註四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356	6,772	6,772	0.12%		6,772	註四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4,500	151,425	151,425	1.12%		151,425	註四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4,517	84,702	84,702	0.02%		84,702	註四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50	507,406	507,406	100%		507,406	註一
	New Asian Ventures Ltd. 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83,947	83,947	100%		83,947	註一
	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5	1,415	7,480	0.33%		7,480	註一
	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6,610	106,250	106,250			106,250	註四
	聯邦優勢策略全球債券組合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1,386	25,960	25,960			25,960	註四
	聯邦金鑽平衡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6	23,411	28,968	14.7%		28,968	註三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證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愛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	3,300	2,673	0.94%		2,673	註二
	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8	17,163	17,163			17,163	註四
	聯邦優勢策略全球債券組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6	5,515	5,515			5,515	註四
	聯邦雙禧新興亞洲債券 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9	19,107	19,107			19,107	註四
	聯邦貨幣市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75	10,779	10,779			10,779	註四
	聯邦金鑽平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	8,724	8,724			8,724	註四
	聯邦新興資源豐富國家高收益債 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6	19,931	19,931			19,931	註四
	聯邦中國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聯邦精選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0	\$ 14,455	註四
	聯邦環太平洋平衡 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1	11,223	註四
	聯邦全球多元 ETF 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3	5,000	註四
	聯邦永騰亞洲高收益債 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1	14,870	註四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債 券 HBOS Capital Funding LP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00 張	USD 909	註四
	Apple Computer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	USD 2,500	註四
	Merck & Co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	USD 743	註四
	EBA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	USD 459	註四
	Penn West Energy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	USD 202	註四
New Asian Ventures Ltd.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股 票 宏仁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 子 公 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667	\$ 64,320 JPY 24,379	註二 註五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JPY 23,453	註五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9 註七	JPY 467,355 JPY 765,680	註五 註五
Kabushiki Kaisha UCJ1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特別股 15 註九 特別股 26	JPY 796,880 JPY1,017,333 JPY1,299,168	註五 註五 註五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1 註八 註六	JPY1,062,514 JPY 977,487 JPY1,248,271	註五 註五 註五

註一：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係依 104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股東權益計算。New Asian Ventures Ltd. 及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係依 106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計算。

註二：New Asian Ventures Ltd. 之被投資公司宏仁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係依 106 年 3 月 31 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股東權益計算。聯邦證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係依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股東權益計算。

註三：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愛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股東權益計算。

註四：除上列所述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中屬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者，市價係依照 106 年 3 月 31 日之收盤價計算，基金受益憑證則係以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基金淨值計價。

註五：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SSG12、SSG16 及 Kabushiki Kaisha

UCJ1 係依 105 年 12 月 31 日自結之股東權益計算。

註六：係特別股 25 仟股及普通股 1 股。

註七：係特別股 14 仟股及普通股 1 股。

註八：係特別股 19 仟股及普通股 1 股。

註九：係特別股 20 仟股。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	應收項餘額	人週轉率	逾金	逾期應收額	收處	關係人	款方	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項呆	列帳	備金	抵額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集團子公司	\$ 1,641,615 JPY 5,263,588 USD 7,034	1,641,615 5,263,588 7,034	-	-	\$ -	-	-	-	-	\$ -	-	-	-	-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集團子公司	JPY 729,748 JPY 2,689,404	729,748 2,689,404	-	-	-	-	-	-	-	-	-	-	-	-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fcl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集團子公司	JPY 1,502,898 USD 5,535,827 26	1,502,898 5,535,827 26	-	-	-	-	-	-	-	-	-	-	-	-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集團子公司	JPY 397,751 JPY 1,465,865	397,751 1,465,865	-	-	-	-	-	-	-	-	-	-	-	-
Ufcl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集團子公司	JPY 611,280 JPY 2,252,804	611,280 2,252,804	-	-	-	-	-	-	-	-	-	-	-	-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業 務 別 \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率 (註三)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企業金融	擔保	無擔保	\$ 112,335	\$ 76,039,780	0.15%	\$ 1,378,800	414.21%	\$ 59,790	\$ 74,259,184	0.08%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220,540	56,836,504	0.39%	1,553,271	2,438.42%	25,890	48,111,615	0.05%
	擔保	現金卡	63,700	123,435,648	0.05%	2,836	486.45%	53,788	118,893,190	0.05%
	擔保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583	55,930	1.04%	176,484	244.11%	1,042	76,210	1.37%
消費金融	擔保	其他擔保	72,297	14,033,802	0.52%	203,643	637.40%	39,985	11,758,009	0.34%
	擔保	(註六)	31,073	15,998,187	0.19%			33,866	14,944,668	0.23%
	擔保	無擔保	876	2,549,885	0.03%			5,517	2,583,546	0.21%
放款業務合計			501,404	288,949,736	0.17%	3,315,034	661.15%	219,878	270,626,422	0.08%
信用卡業務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逾期放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率	逾期放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 38,015	\$ 13,135,373	0.29%	\$ 96,960	255.06%	\$ 32,888	\$ 12,334,973	0.27%	\$ 100,237
		-	777,840	-	3,663	-	-	-	-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放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指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係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年		月	105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企 業 金	擔保			\$ 94,244	\$ 75,045,075	0.13%
	無擔保			26,529	57,311,972	0.05%
消 費 金	住宅抵押貸款	(註四)		57,784	122,449,989	0.05%
	現金卡			1,047	60,542	1.73%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五)		64,924	13,535,125	0.48%
	其他擔保			28,153	15,998,751	0.18%
放款業務合計	(註六)	無擔保		866	2,836,563	0.03%
				273,547	287,238,017	0.10%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信用卡業務				\$ 40,754	\$ 13,959,135	0.2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799,844	-

年		月	105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企 業 金	擔保			\$ 94,244	\$ 75,045,075	0.13%
	無擔保			26,529	57,311,972	0.05%
消 費 金	住宅抵押貸款	(註四)		57,784	122,449,989	0.05%
	現金卡			1,047	60,542	1.73%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五)		64,924	13,535,125	0.48%
	其他擔保			28,153	15,998,751	0.18%
放款業務合計	(註六)	無擔保		866	2,836,563	0.03%
				273,547	287,238,017	0.10%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信用卡業務				\$ 40,754	\$ 13,959,135	0.2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799,844	-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年		月	105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企 業 金	擔保			\$ 94,244	\$ 75,045,075	0.13%
	無擔保			26,529	57,311,972	0.05%
消 費 金	住宅抵押貸款	(註四)		57,784	122,449,989	0.05%
	現金卡			1,047	60,542	1.73%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五)		64,924	13,535,125	0.48%
	其他擔保			28,153	15,998,751	0.18%
放款業務合計	(註六)	無擔保		866	2,836,563	0.03%
				273,547	287,238,017	0.10%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信用卡業務				\$ 40,754	\$ 13,959,135	0.2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799,844	-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來 往 條 件	情 形 估合併淨收益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 127,439	註四	0.02%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支票存款	21,125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15,106	註四	-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163,670	註四	0.03%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應付款項－應付費用	75	註四	-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應收款項－應收帳款及票據	75	註四	-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應付款項－應付利息	35	註四	-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應收款項－應收利息	35	註四	-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其他負債	285	註四	-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其他資產	285	註四	-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3,965	註四	-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其他資產	3,965	註四	-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應收利息	902	註四	-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應付款項－應付利息	902	註四	-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貼現及放款	1,854,308	註四	0.34%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銀行 同業拆放	1,854,308	註四	0.34%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利息費用	42	註四	-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利息收入	42	註四	-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892	註四	0.10%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租賃收入	2,892	註四	0.10%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利息收入	8,499	註四	0.29%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利息費用	8,499	註四	0.29%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租賃收入	370	註四	0.01%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70	註四	0.01%
0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已實現損失	1,027	註四	0.03%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2	兌換利益	1,027	註四	0.0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的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聯邦銀行	聯邦財務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 1,079	註四	-	
2	聯邦財務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1,079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財務	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05	註四	0.01%	
2	聯邦財務	聯邦銀行	2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05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28,951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存款及匯款－支票存款	3	註四	-	
3	聯邦銀行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28,954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1,088	註四	-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其他金融資產	1,088	註四	-	
0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1	應付款項－應付利息	1	註四	-	
3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2	應收款項－應收利息	1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應收款項－應收帳款及票據	736	註四	-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應付款項－應付代收款	736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應付款項－應付費用	240	註四	-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應收款項－應收帳款	240	註四	-	
0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1	其他負債－暫收款	2	註四	-	
3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2	其他資產	2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其他資產	29,236	註四	0.01%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其他負債	29,236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利息費用	2	註四	-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利息收入	2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手續費收入	40	註四	-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手續費費用	40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5	註四	-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5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7,802	註四	0.94%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7,802	註四	0.94%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	2,707	註四	-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應收款項－應收帳款	2,707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753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137,700	註四	0.03%	
5	聯邦投信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138,453	註四	0.0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目 金	往 額 交	來 易 條 件	情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形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 111,200	註四	0.02%	
5	聯邦投信	聯邦銀行	2	其他金融資產	111,200	註四	0.02%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應付款項－應付利息	146	註四	-	
5	聯邦投信	聯邦銀行	2	應收款項－應收利息	146	註四	-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利息費用	661	註四	0.02%	
5	聯邦投信	聯邦銀行	2	利息收入	661	註四	0.02%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手續費收入	2,745	註四	0.09%	
5	聯邦投信	聯邦銀行	2	手續費費用	2,745	註四	0.09%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投信	3	租賃收入	52	註四	-	
5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投信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52	註四	-	
3	聯邦投信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3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336	註四	0.08%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3	攤銷費用	743	註四	0.03%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網通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593	註四	0.05%	
3	聯邦網通	聯邦投信	3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91	註四	-	
5	聯邦投信	聯邦網通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91	註四	-	
6	聯邦租賃	聯邦網通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1,653,324	註四	0.30%	
7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1,653,324	註四	0.30%	
6	聯邦租賃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3	利息收入	5,129	註四	0.17%	
7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聯邦租賃	3	利息費用	5,129	註四	0.17%	
7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734,234	註四	0.14%	
8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734,234	註四	0.14%	
7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1,498,274	註四	0.28%	
10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1,498,274	註四	0.28%	
7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利息收入	8,404	註四	0.28%	
8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3	利息費用	2,776	註四	0.09%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7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Ufcl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利息費用		\$	5,632	註四	0.19%
8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401,624	註四	0.07%
9	Kabushiki Kaisha UCJ1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401,624	註四	0.07%
10	Ufcl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611,630	註四	0.11%
9	Kabushiki Kaisha UCJ1		Ufcl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611,630	註四	0.11%
8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3	利息收入			2,774	註四	0.09%
9	Kabushiki Kaisha UCJ1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利息費用			2,774	註四	0.09%
10	Ufcl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3	利息收入			3,314	註四	0.11%
9	Kabushiki Kaisha UCJ1		Ufcl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利息費用			3,314	註四	0.1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四：與非關係人相當。